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六月出版

(第三卷第九期)



山東財政公報

王向榮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印行

山東省民生銀行通告

本行收足資本總額六百萬元專辦存款放款貼現滙
兌儲蓄農工貸款及銀行一切業務茲定於二十一年
七月一日開幕如蒙
惠顧委辦無任歡迎

濟南行址

商埠二馬路
緯三路

電報掛號 四九二〇
電話 一一九四一四

目 錄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財政公報第三卷第九期目錄

□ 總理遺像

□ 黨歌

□ 黨義

——節錄 總理對中央銀行開幕訓話——

□ 法規

本省省計一件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發行省庫券暫行辦法

□ 議案

政務會議 計四十件

一、第一百四十次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為奉核賑務會議請以本廳欠撥借款洋四萬元撥助賑修湖運工

款一案擬准由庫照數歸還以清案款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目錄

一



A 965645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據濟南市市長呈轉市立第三實驗及第二第四第八初小等四校修理費預算擬核減爲共洋一千五百元准以原列第一小學修理費撥充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市公安局建築小緯六路派出所工程費預算計洋一千三百四十五元擬准由二十年度省預備費項下照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市工務局請由事業費項下動支植樹費洋四千九百七十七元五角六分一案擬准改由二十年度省預備費項下撥發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兩廳會呈爲奉核教育廳修繕建築房屋用款預算計洋三千零六十三元四角擬准由二十年度教育預備費項下照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一、第一百四十一次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據平市官錢局呈送二十年下半年度追加預算擬核減爲共洋五千四百六十元准由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動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撥魯北民團指揮部送兵及領兵旅費洋四百七十六元四角擬准由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民政廳請通飭各縣市將救濟事業經費編列二十一年度地方預算一案似應暫緩辦理請核示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市公安局清道隊拉圾車修理費預算共計洋三百三十一

元八角擬准由二十年度省預備費項下照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山東臨時軍法會審委員會二十年七月至十二月分經常費計算書擬准改在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不再動用高等法院經費節餘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濟南市政府修理汽車費預算計算書類計共洋二百八十九元零八分擬由二十年度市購置費項下照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泰安孤貧院請以不動產抵借洋一萬七千元一案擬由賑務會担借洋一萬元平市官錢局七千元以該院工廠出品作抵陸續向局借用一切手續統按定章辦理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一、第一百四十二次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民財兩廳會呈爲奉核鄒縣縣長請將上年勦匪不敷之款由本年上忙撥還軍費墊款項下撥支彌補一案與定案不符擬准由地方另行設法籌補請核示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魯南區混成連餉費由魯南各縣按等分担究應如何分配擬解請核示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撥第三路總指揮部副官李慶瑞運送新兵赴浦口沿途給養

用款洋一百八十九元一角擬准由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呈爲奉核市公安局三月份拘留所人犯口糧計不敷洋二百三十五元六角五分一案擬准照數追加仍在二十年度省預備費項下動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市立第一小學校租賃麟祥街河務局舊址所需房租遷移修繕等費預算計共需洋三百八十四元擬准由標租體育場建築校舍專款項下動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撥魯南民團指揮部盧石兩營剿匪犒賞洋一千元擬准由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撥第二十師重迫擊炮團修理辛莊營房用款二千二百元擬准由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建兩廳會呈爲奉核疏濬趙牛河潔河督工費預算擬核減爲共洋五千七百零五元准由二十年度疏濬河道補助費項下照支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建兩廳呈爲奉核疏濬馬頰河督工費預算擬核減爲共洋七千一百四十五元准由二十年度疏濬河道補助費項下照支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一、第一百四十三次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民財兩廳會呈爲奉核魚台縣請撥借所領償還軍費洋四萬元辦理貸濟事宜一案似應准如所請以惠災黎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建兩廳會呈爲奉令由庫款支給廂修湖埝津貼所差一千元一案擬援案准由二十年度疏濬河道補助費項下動支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一、第一百四十四次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民財兩廳會呈爲奉核警官學校修繕講堂建築儲物等室一案計共需洋三千四百三十六元五角擬准由該校二十年度預備費項下照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濟寧縣八區區長李少瑜等呈請由省庫撥款協助疏濬洙水河及廂修南陽湖堤工程費用一案擬援案准由二十年度河道補助費項下撥助洋二萬元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據濟南市市長呈送十九年度市立第一實驗及第六小學女教員王虞琴郭毓桂等產期代理人薪金支出計算書計共洋一百四十元擬准在市教育預備費項下動支請提會追認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一、第一百四十五次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民財兩廳會呈爲奉核警官學校學生畢業後實習辦法一案擬援例在實習

期間每員由地方預備費內月給津貼二十元期滿停給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市公安局城內第三分局第一分駐所安裝電燈費預算計共需洋七十九元三角九分擬准由二十年度省預備費項下照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送民生銀行董事會組織章程會議規則及辦事細則請核示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建兩廳會呈爲湖田總局呈請抵解由二十年麥租項下撥付汶上縣普濟堂孤貧口糧擬准照數追加在二十年度省預備費項下動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實兩廳會呈爲擬訂山東省征收內銷煤餉抽收臨時補助費暫行章程請備案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一、第一百四十六次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民財建教實五廳會呈爲奉核鄉村建設研究院呈擬鄉村服務人員訓練部學生畢業後服務辦法試辦鄉農學校通則暨補助金辦法一案逐條加具意見請核示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民財建三廳會呈爲奉核濟南市政府籌辦市區測量費預算擬先將尾數洋三千九百六十四元在二十年度省預備費項下籌撥其餘一萬元編列二十一年度歲出預算

辦理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民財兩廳會呈爲奉查馬官和與日人香川正一債務一案其商埠餘慶里外之五十五號六十一號兩處房產在原查封時確係與五十四號房分門別戶可否一併發還仍函由法院直接查封歸案執行請核示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裁撤牛照捐一案本省稅收銳減支出不敷請轉呈行政院准予保留以資挹注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撥第二十九師二十年度冬季修理辛莊營房工料費洋二百二十四元四角五分擬准由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開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魯西民團指揮部直轄混成團士兵二十年度冬季煤炭費計算書計洋一千餘元擬援案准由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撥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撥第三路總指揮部副官江永勝押送新兵給養路費用款共

洋二百八十六元五角六分擬准由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開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撥第三路總指揮部副官李慶瑞苗福田等押送新兵給養路費用款計洋四百一十五元八角四分擬准由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開支請提會核議應否

照准請公決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為煙台營業稅局股員劉警山積勞病故擬援案由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卹給兩個月薪金洋一百元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命令

財政廳令
財政廳令
財政廳令
財政廳令
財政廳令
財政廳令
財政廳令
財政廳令
財政廳令
財政廳令

訓令計十八件

訓令招遠縣縣長據該縣民郭文明呈訴前購郭法禹房產并無匿價侵佔情事令仰秉公查丈明確具復以憑察奪由

訓令恩縣縣長據該縣第五區公民代表林仰曾呈報股匪屠村紅契被燒請飭縣補契一案令仰查明造冊並取具證明切結加具印結送廳以憑核辦由

訓令委員吳鍾英奉 省政府令據招遠縣民郭文明再訴縣政府繼續違法不顧民命懇准調卷傳詢撤銷違法處分飭查一案令仰該員併案確查具復由

訓令各縣縣長手槍旅招募新兵一案所需給養路費各款准由征存稅款項下如數墊撥仰備具單據呈廳核辦由

訓令各縣縣長中央飭募一案所需給養路費各款准由征存稅款項下如數電撥仰備具單據呈廳核辦由

訓令濟南營業稅征收局自行車業昌利興等商號繳納稅款如果接到通知之後延緩數日應准免征滯納金仰查明併案呈復由

訓令堂邑縣縣長據該縣人劉鳳河呈控櫃書楊明河等擅將無災村莊糧名撥歸緩征簿內吞食正款等情請令飭澈底查明呈復核辦由

訓令德縣縣長德潤棧領有牙帖應照案收回自本年四月一日起改征營業稅長納費課由縣核明找還仰即遵辦具報由

訓令劉恒鈞茲派該員爲青城縣册報員並兼辦財政局册報事務仰將到差日期具報由

訓令德縣縣長據該縣錢糧征收處經征員曲瀾等請將書記薪公列入預算一節碍難照准仰即知照由

訓令高苑等縣縣長催造二十一年四月份契稅月報比較等表送廳核辦并將征存契稅價費尅日分類掃解由

訓令各縣縣長令發各縣契稅罰款月報册式仰遵照辦理由

訓令平原縣縣長知照該縣昭信區代理牲畜營業稅包商齊登瀛呈詞由

訓令濱浦利霜棗壘丈局爲會核該局改定預算書茲奉指令經政會議決照准仰即遵照辦理由

訓令濰縣縣長查照該縣商民華在瀛呈詞迅速併案核辦呈奪由

訓令東平縣縣長知照該縣民王一信呈詞由

訓令平原縣縣長知照該縣崇禮區牲稅包商荆鳳鳴呈詞由

訓令各縣縣長民生銀行不日開幕庫券擬定六月十一日發行合將發行省庫券暫行辦法十三條連

同佈告令發該縣擇要張貼并將收到日期數目具報查考由

●指 令 計二十三件

指令鄆城縣縣長該縣沙河林業公司所買沙田可否免稅應候詳查具復再行核辦仰遵照由

指令招遠縣縣長該縣呈報郭文明等抗不交納匿價偷稅罰款應再詳查核辦至侵佔地址亦應勘丈

明確呈復核奪仰遵照由

指令恩縣縣長呈報孫爾莊被匪焚燒田房文契可否免稅請示一案候查明造送冊結核辦由

指令平陰縣縣長該縣請將發還第十五路軍費一萬元撥作實施義務教育費及彌補孔團過境用款

一案核與原案不符碍難照准由

指令歷城縣縣長該縣本年度未征牙稅不敷找還阜成信等費課應再由二十一年度牙稅項下發還

由

指令桓台縣縣長該縣二十年度攤還軍費擬於地方附捐項下分兩忙扣抵歸還尙屬可行應准如呈

辦理仰知照由

指令高苑縣縣長該縣續報解支補征十九年地丁一千七百餘元填發支付命令飭即抵解現征賦稅將抵出之款發還人民由

指令嘉祥縣冊報事務員王瑣擬請調補歷城縣政府已故冊報事務員張孝先遺缺已經另委委員補充所請應毋庸議由

指令第二期調訓財政科長畢業學員懇請准予入廳補習營業稅務仰候有相當機會另行委用所請碍難照准由

指令德縣營業稅局局長聚成等號匿報不實既經查明屬實應照章補稅并處以一倍之罰金由

指令陽穀縣縣長據報第二科科長李史雲供職日期應准備案畢業證書發還仰轉發收執由

指令第二科科長班畢業學員殷梧岡據呈離職困難請予栽培應准存記遇機委用仰知照由

指令濟陽縣長該縣府第二科科長劉亞華所請支給津貼應毋庸議由

指令桓台縣縣長該縣征收書記請由地方附捐項下扣留百分之一辦公費未便准行由

指令青城縣縣長茲派冊報事務員劉恒鈞前往接辦該縣冊報事務仰即知照由

指令高唐縣縣長該縣民李自修請充城內糧行經記一節未便照准由

指令嘉祥縣冊報事務員王瑣請給長假俾便歸里養親一節仰仍安心服務勿萌退志所請未便照准由

指令冊報事務員邵願昌呈據病愈銷假並懇指派工作應俟副取各員遞補齊全後遇缺酌委仰即知

照由

指令濟甯營業稅征收局局長所請飭縣填發王步衢等牙行營業証應予照准由

指令無棣縣縣長請增加政警服裝費及勤務工餉各節事關通案碍難照准由

指令歷城縣縣長據呈擬定縣府書記薪俸數目請鑒核示遵一節核與加薪原案不符所請碍難照准

仰仍遵通案辦理由

指令沂水縣縣長該縣舊紀刑益亭等及油商太豐號所欠課程油稅爲數甚鉅仰即嚴密調查並查傳

原保到案追繳批解由

指令莒縣縣長該縣包商賈福元等承包牲屠兩稅自應遵章按期繳款所請寬免第四期稅款碍難照

准由

公 牘

呈 文

計九件

呈 省政府呈復招遠縣民郭文明呈訴縣政府處分違法嚴刑逼供一案現已委員確查請鑒核由

呈 省政府奉令查辦招遠縣民郭文明再呈縣府處分違法一案已令委併案確查請鑒核由

呈 省政府滕縣請將應還軍費撥作全縣教育基金一案前據分呈當以核與定案不合業經核駁請

鑒核轉令知照由

會呈 省政府爲遵令會核魯南特區清鄉辦公處服裝費一案詳核此項服裝費表因前呈文內漏未併送故呈表不符茲經補填一表呈復鑒核轉令遵照由

會呈 省政府呈復遵令會核前呈縣教育局會計規程第一條所載二月一日字樣確係一月一日之筆誤已將底案更正請鑒核轉咨查照由

呈 省政府呈復查核前山東警衛團及警備一二兩旅獨立團十九年度決算擬由本廳查照庫帳實支總數代爲編造以免周折請鑒核示遵由

呈 省政府爲遵核德縣錢糧征收處經收員曲瀾等請將書記等薪公列入預算一案該員等不在縣府編制之內所請碍難照准呈復鑒核由

呈 省政府呈送修正營業稅處罰規則等項請提交政會公決咨部備案由

呈 省政府爲遵核黃河上游民埝專款保管委員會二十年度十二月至六月七個月經臨概算書核列各數稍多茲經分別酌減另編呈復鑒核令飭施行由

咨
文
計一件

咨民政廳准咨送奉省令嚴議樂陵縣長傅錫九捕務廢弛櫃書舞弊一案會呈簽稿已分別行印咨

送存發由

目 錄

公 函 計 一 件

函濟南市商會為本市自行車業昌利興等五家延不繳稅殊屬不合應照章加收滯納金一成以示儆戒除飭局遵辦外函請查照由

公 電 計 一 件

電招遠縣縣長迅將郭文明妻郭鮑氏先行取保釋放聽候查辦并電復查考由

佈 告 計 一 件

佈告本廳籌設民生銀行及發行省庫券三百萬元茲擬定六月十一日為省庫券發行日期此項庫券發行後由山東民生銀行及平市官錢局無限制兌現完糧納稅一律通用無論何人不得抑勒價值及拒絕行使其各懷遵由

批 答 計 七 件

批招遠縣民郭文明呈訴縣政府處分違法請調卷查銷處分一案由
批招遠縣民郭文明訴縣政府處分違法摧殘民命一案已委員前往澈查仰知照由

批恩縣第五區公民代表林仰曾呈爲股匪屠村紅契被燒請飭縣查明補契一案由

批招遠縣民郭文明據呈繳契稅罰款請迅電縣將該民妻郭鮑氏先行開釋等情姑予照准仰知照由

批德縣政府經收員曲瀾等據呈爲薪薄艱苦辦公困難請將薪公列入預算一節該員等不在縣府編制之內碍難照准由

批濰縣商民華在瀛呈詞仰候令行營業稅局會稱併案核辦呈復查奪由

批東平縣民王一信呈詞所請應毋庸議由

□報 告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金庫民國二十一年五月分收支報告表

□特 載

山東省地方行政人員訓練所財政班講義

山東田賦概要(續)

郭經綏

縣地方財政(續)

陳功銘

契稅講義(續)

王世銘



總 理 遺 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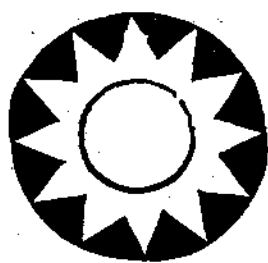
革命尙未成功



同志仍須努力

總 理 遺 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現在革命尙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莊嚴和平C調 中國國民黨黨歌 $\frac{4}{4}$

1 | 1 —• 3 | 3 —• 5 | 5 —• 3 | 2 —• 3 |

三 民 主 義 吾 黨 所 宗 以

1—• 65 | 6 —• 3 | 6 —• $\sharp 54$ | $\widehat{5}$ —• 50 |

建 民 國 以 進 大 同 咨

40 60 50 10 | 70 20 10 6 | 6 $\dot{1}$ 6 5 | 3 2 1 5 |

爾 多 士 爲 民 前 鋒 夙 夜 匪 懈 主 義 是 從 矢

5 —• 65 | 5 —• $\dot{1}$ | $\dot{1}$ • 65 | 5 —• 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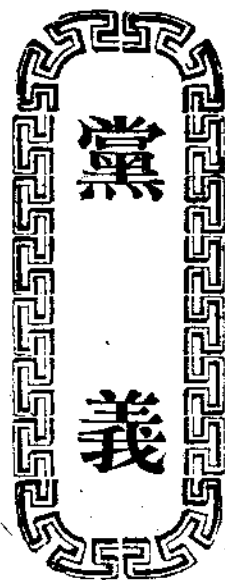
勤 矢 勇 必 信 必 忠 一

$\dot{3}$ —• 2.3 | $\dot{2}$ —• 5 | $\dot{2}$ —• 2.3 | $\dot{1}$ —• ||

心 一 德 貫 澈 始 終

黨

義



節錄 總理對中央銀行開幕訓話

我還有第三層意思，就是這個銀行的資本，固然是不小，至於辦理和營業，尤其是很謹慎，都是照極好的銀行規則來進行，并且這個銀行受了政府一種特權，可以發行紙幣，這種紙幣的基本金有一千萬，和從前政府銀行所發行的紙幣不同，外國銀行在中國發行紙幣，有的固然也是有基本金，但是他們所發行紙幣之數目，至少也是四倍於基本金，我們這個銀行發行的紙幣，定章不是四倍於基本金，是照基本金的數目去發行，至於發行的方法，不是直接支軍餉作行政費，先拿紙幣到市面使用，那末我們的紙幣，究竟是怎麼發行呢，大家知道外國銀行的紙幣之所以有信用，就是因為兌現，普通發行紙幣的方法，就是銀行先拿紙幣到市面使用，然後人民拿一百元紙幣，到銀行兌一百元現銀，毫不折扣，這種辦法，就叫做兌現，紙幣因為兌現，所以才有信用，我們這個銀行所發行紙幣的信用，還要高過兌現，這是甚麼說法呢，因為我們發行紙幣的方法，不是「兌現」是「現兌」外面普通銀行的辦法，是人民先有一百元紙幣，才到銀行兌回一百元現錢，這個銀行的辦法，是人民要用一百元現錢，必

黨 義

二

須先買一百元紙幣、所以這種紙幣、祇要是在外面通行的、有紙幣便有現錢的抵押、便隨時可以兌現、故這個銀行發行紙幣的方法、是先有現然後才兌、所以說是「現兌」因為是「現兌」并且又有大宗基本金、所以這種紙幣的信用、一定是很高的、一定沒有從前省立廣東銀行紙幣的毛病、



法 規

法規

本省

計一件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發行省庫券暫行辦法

- 一 山東省政府爲補助財政調劑金融起見依照本省暫行會計規程第十一條之規定發行山東省庫券
- 一 本庫券擬暫發行三百萬元分爲一元五元十元三種
- 一 本庫券分爲省內省外兩種省內者用以流通市面並搭放黨政各費省外者分配各縣一律行使
- 一 庫券三百萬元以五十二萬元發行省內以二百四十八萬元分發各縣省內者於庫券上加蓋濟南二字省外者分蓋縣名戳記以示區別
- 一 各縣應領省庫券按照各縣等次分配發給細數列後
 - 一等縣二十四縣每縣三萬元共計七十二萬元
 - 二等縣五十二縣每縣二萬四千元共計一百二十四萬八千元
 - 三等縣三十二縣每縣一萬六千元共計五十一萬二千元

法規

法 規

二

總計全省一百零八縣共合二百四十八萬元

- 一 各縣領取庫券時應照所領元數換易現金隨文批解其款項歸紳商兩界分別擔任應如何分攤之處即由縣政府會同財政局局長縣商會按照各商號資本之多寡及各區紳富酌量分配
- 一 各縣應領庫券限於文到半月內備款來廳領取不得逾限及託故呈請減少違者予以嚴重處分
- 一 本庫券準備金除各縣解到券款外餘由本廳在庫款項下提撥足數發交經理機關專款存儲不得挪作他用
- 一 本庫券以一年為發行期自發行後與現洋一體通用由經理機關隨時無限制兌現併准完納本省丁漕雜稅及各縣地方附捐不得折扣
- 一 本庫券在本省境內商民交易務須一律行使倘有藉故拒絕收受或抑勒價值者應由該管官署依法究辦
- 一 凡偽造及塗改本庫券並損害信用者查照刑律治罪
- 一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呈請修正之
- 一 本辦法自呈准公布之日施行

議

案

議案

政務會議

計四十件

第一百四十次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為奉核賑務會請以本廳欠撥借款洋四萬元撥助廂修湖運工款一案擬准由庫照數歸還以清案款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

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以准省賑務會函為撥助廂修湖運工款一案經會議決由財政廳所欠賑款項下撥給四萬元請備案并令財建兩廳查照等因經提第一三〇次政會議決令財政廳核復仰即遵照等因奉此遵查建設廳前以本廳發給長途電話臨時費六萬元支付通知書一紙及購買汽車臨時費八萬元支付通知書二紙向賑務會抵借洋一十四萬元一案除迭次撥還洋八萬元計欠洋六萬元曾經提奉第六十三次政會議決從緩撥付嗣以該會補助河務局興修北店子至洛口等處堤埝工賑需款奉令撥還洋二萬元下餘淨欠四萬元現在該會待撥湖河工賑上項欠款擬准由庫照數歸還以清案款

理合呈請核示等情應否照准請

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據濟南市市長呈轉市立第三實驗及第二第四第八初小等四校修理費預算擬核減爲共洋一千五百元准以原列第一小學修理費撥充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案據濟南市市長呈轉市立第三實驗及第二第四第八初小等四校修理費預算共洋一千八百四十四元八角八分擬由原列第一小學修理費及市教育預備費項下動支一案當以市教育預備費一項業已支用殆盡未便再行指撥其第一小學修理費定額計洋一千五百元現既不需當可移用遴派委員馬寶恒并令據該市政府會往各該校儘前項移用修理費一千五百元之範圍切實勘估分別核減具復計第三實驗小學原估洋三百元擬減爲洋二百四十三元第二小學原估洋九百五十二元九角減爲洋七百七十九元一角第四小學原估洋一百九十七元四角減爲洋一百五十九元四角第八小學原估洋三百九十四元五角減爲洋三百一十八元五角以上四校共計減洋三百四十四元八角八分尙需洋一千五百元適合限定之數并據分令各該校另編預算書單續行呈轉到廳復核尙實擬准以第一小學修理費洋一五百元如數撥充惟案關變更科目理合呈請提會核議等情應

否照准請

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市公安局建築小緯六路派出所工程費預算計洋一千三百四十五元擬准由二十年度省預備費項下照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核議市公安局建築小緯六路派出所工程費預算計洋一千三百四十五元一案遵經遴派視察員馬寶恒前往勘估去後茲據復稱此項建築費估計數目尙與所擬施工之工料時價相符惟因說明書以沙稿櫛葦箔灰泥掛瓦有碍堅固宜用方標瓦條掛瓦等情查此項工程費現經勘估相符自應准支惟該局臨時歲出預算案內並無專款可撥擬准在二十年度省預備費項下動支至葦箔灰泥掛瓦并應責令改用方標掛瓦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否照准請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市工務局請由事業費項下動支植樹費洋四千九百七十七元五角六分一案擬准改由二十年度省預備費項下撥發請

議 案

議 案

四

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案奉鈞府敬代電飭會核市工務局植樹費預算業經會同實業廳核議呈復在案惟所需款計洋四千九百七十七元五角六分原請在該局二十年度事業費項下動支茲查該局事業費業已無餘擬准改由二十年度省預備費項下撥發以歸有着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否照准請

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教兩廳會呈爲奉核教育廳修繕建築房屋用款預算計洋三千零六十三元四角擬准由二十年度教育預備費項下照支請提會核

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教兩廳會呈稱奉令以第一三〇次政務會議何委員思源提議請准由二十年度教育廳經費節餘動支修建本廳房屋用款一案經議決准修款由二十年度教育預備費項下動支預算令財教兩廳會核仰即遵照等因奉此遵查此項修繕建築等費共洋三千零六十三元四角尙屬核實擬准由二十年度教育預備費項下照支理合呈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否照准請

公決

議決 照准

第一百四十一次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據平市官錢總局呈送二十一年下半年度追加預算擬核減爲共洋五千四百六十元准由二十一年度總預備費項下動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案據平市官錢總局呈稱查本局原訂預算薪金既屬廉薄雜款又甚低微嗣以業務較繁添設倉庫籌辦儲蓄雖極力節儉實在不敷開支自二十一年度七月分起截至十二月底止除額定經費外尙溢支三千二百零九元四角又自二十一年度下半年一月分起因續印角券籌設分局等項原編預算尤屬不敷開支茲分期造具預算書請准追加等情據此查平市官錢總局二十一年度經費預算全年度共列洋二萬零五百八十元半年應支一萬零二百九十元該局在二十一年度上半年期因添設倉庫籌備儲蓄六個月共溢支洋三千二百零九元四角此項溢支之款經查屬實前經呈奉鈞府核准在案自應照支至該局下半年度經費預算增加數來冊共列洋五千七百九十元亦屬核實惟助理員薪金列數稍多又該局房舍修繕一項非事實必需茲經分別核減另編預算計下半年度共減洋三百三十元除減改列五千四百六十元擬准追加在二十一年度總預備費項下動支理合呈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否照准請

公決

議案

議 案

議決 照准

六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撥魯北民團指揮部送兵暨領兵旅費洋四百七十六元四角擬准由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以據魯北民團指揮趙仁泉呈稱奉令挑送兵士二百名遵經派員送省計用旅費洋三百三十三元嗣經鈞座選留兵士一百二十四名其餘仍令各回原地服務當又派員前往領取計用旅費洋一百四十三元四角送兵暨領兵兩共用旅費洋四百七十六元四角請撥發歸墊等情飭即照撥等因奉此遵經照數發訖惟查此款爲預算所無擬准由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理合呈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否照准請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民政廳請通飭各縣市將救濟事業經費編列二十一年度地方預算一案似應暫緩辦理請核示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以據民政廳呈請通飭各縣市將各該地救濟事業經費切實籌劃編入二十一年度地方預算一案飭即核復等因奉此查編製二十一年度地方預算標準業經第一二七次政會議決通

飭各縣遵辦在案即縣地方各機關及一切經費應照二十年度預算數目開支暫不縮減以維現狀原以各縣財政拮据人民負擔過重未便再行增加各縣籌設救濟院需款甚鉅二十年度地方預算原未列載一經列入二十一年度地方預算則各縣原有歲入不敷分配必至額外加捐核與前項標準案不無抵觸倘地方各機關援案請求轉致無法限制似應暫緩辦理請核示等情應如何辦理請
公決

議決 通過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市公安局清道隊拉圾車修理費預算共計洋三百三十一元八角擬准由二十年度省預備費項下照支請提會核議
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查核市公安局清道隊拉圾車修理費預算遵查該局所屬各清道隊原有人力騾馬各拉圾車日久破壞自應准予擇要修理詳核書列共需洋三百三十一元八角尙屬核實惟該市二十年度額定防疫費款已支罄似應准如所請在二十年度省預備費項下照支以歸有着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否照准請
公決

議決 照准

議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山東臨時軍法會審委員會二十年七月
至十二月分經常費計算書擬准改在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不再動
用高等法院經費節餘請提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以據山東臨時軍法會審委員會呈稱查本會前請自二十年七月一日起繼續辦公
所有每月經常費洋二百元擬請仍由高等法院節餘項下開支一案業奉鈞函照准有案計自二十年
七月一日起至十二月末日止六個月共由高等法院領到洋一千二百元正由本會按月出具印領函
送高等法院備查茲造具七月至十二月各月份計算書共計各月份支洋七百五十七元四角四分正
再本會於二十年十一月三日執行槍決赤匪劉永等五名支出特別臨時費洋七十八元三角經呈奉
鈞府指令准由經常費節餘項下開支列報作正核銷計實存節餘洋四百四十二元五角六分正理合
呈送鑒核轉令財政廳備案等情據此仰即查核辦理等因奉此查該會二十年度經費前奉令知准援
上年度成案仍由高等法院經費節餘項下動支自應照辦惟各機關經費節餘曾經本廳呈奉第七十
一次政會議決自二十年度起不得再行動用歷經切實奉行有案該會經費似未便再行動支高等法
院經費節餘致違通案擬准改在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開支理合呈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否照准請
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濟南市政府修理汽車費預算計算書類計共洋二百八十九元零八分擬准由二十年度市購置費項下照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查核濟南市政府修理汽車費預算計算書類遵查該市府原有乾德牌公用汽車日久損壞似應准予估修詳核書類共需洋二百八十九元零八分尙屬核實擬准如所請由二十年度市購置費項下照支以歸有着理合呈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否照准請公決

議決 准照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泰安孤貧院請以不動產抵借洋一萬七千元一案擬由賑務會担借洋一萬元平市官錢局七千元以該院工廠出品作抵陸續向局借用一切手續統按定章辦理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以准省賑務會函爲泰安孤貧院函請以不動產抵借大洋一萬七千元一案經會議決與平市官錢局分担照借請核復等因奉此令仰查核員復等因奉此查泰安孤貧院借款一萬七千元既准省賑務會函請與平市官錢局擔借七千元即由孤貧院以工廠出品作抵押陸續向平市官錢局洽商借用以足數七千元爲止一切借款歸還手續統按該局定章辦理如蒙允准再由本廳令行平

議案

議 案

市官錢局知照理合呈請核示等情應否照准請
公決

議決 照准

第一百四十二次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民財兩廳會呈爲奉核鄒縣縣長請將上年剿匪不敷之款
由本年上忙撥還軍費墊款項下撥支彌補一案與定案不符擬准由地方另
行設法籌補請核示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民財兩廳會呈稱奉令以據鄒縣縣長呈請將上年剿匪費用五千九百二十二元七角六分六厘除由
商會担任一部分外如再不敷擬由本年上忙撥還之補征軍費墊款四千二百元內撥支彌補等情飭
即會核等因奉此遵查該縣請以償還地方款項撥補地方舊欠之用本無不合惟此次償還各縣軍事
用款必須實行發還人民不准挪用曾經通令有案該縣本年上忙攤還軍事墊款自應照章發還人民
以符定案其剿匪不敷之款擬准由地方另行設法籌補是否有當請核示等情應如何辦理請
公定

議決 照案通過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魯南區混成連餉費由魯南各縣按等分擔一

案究應如何分配攤解請核示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案查滕縣民團訓練官兵既經發還四月以後薪餉似應免解魯南區部四月份薪餉亦應照數扣除其添募混成連餉費是否仍令嶧臨費三縣攤解一案業經呈奉指令內開案經第一、三、七次政會議決由魯南區各縣按等分担飭即遵辦等因奉此自應遵照惟尚有應行請示各條（一）此次議決由魯南各縣分擔之混成連餉費是否即係嶧臨費三縣應攤之數抑係全部數目（二）此項餉費原係額外增加似應由魯南各縣平均負擔究竟滕嶧臨費四縣是否在內（三）泗水蒙陰莒縣沂水等四縣原無調區官兵業經令飭分担混成連餉費此次分配數目該四縣是否再按等增加（四）該混成連薪餉自二十年九月份起由省庫墊支二十年秋季服裝亦由省庫墊款製發嶧臨費三縣自二十一年四月份劃歸清鄉特區其四月以前餉費是否仍應攤解以上各節理合呈請核示等情應如何辦理請公決

議決 魯南各縣按等平均担負其四月分以前之餉費勿庸攤解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撥第三路總指揮部副官李慶瑞運送新兵赴浦口沿途給養用款洋一百八十九元一角擬准由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撥發第三路總指揮部副官李慶瑞運送新兵赴浦口來回沿途所需給養用款洋一

百八十九元一角遵經照數發訖惟查此款爲預算所無擬准由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否照准請

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呈爲奉核市公安局三月份拘留所人犯口糧計不敷洋二百三十五元六角五分一案擬准照數追加仍在二十年度省預備費預下動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以據濟南市市長呈據公安局呈爲三月份拘留所人犯口糧不敷擬援案轉呈核發歸墊一案請飭發等情據此查此案前據該局呈請自七月二十一日起每名按一角六分支發並由罰金項下報銷業經令准備案並飭分呈該廳及民政廳濟南市政府備查在案據呈前情仰即核辦等因奉此查該局增發拘留所人犯口糧業據列人另需經費預算冊內遵經本廳核符彙呈鈞府准支在案現在該局以三月份拘留所在押人犯增多原列口糧計尙不敷洋二百三十五元六角五分尙屬實情擬准照數追加仍在二十年度省預備費項下動支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否照准請

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市立第一小學校租賃麟祥街河務局舊址所需房租遷移修繕等費預算計共需洋三百八十四元擬准由標租體育場建築校舍專款項下動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以據濟南市市長呈據市教育局轉呈市立第一小學校租賃麟祥街河務局舊址作爲校舍所需房租遷移修繕等費共洋三百八十四元擬由標租場建築校舍專款項下動支附具預算請核示等情仰即核復等因奉此遵查該第一小學原用民房既經奉令發還另建新舍又以地皮尙未購妥確有覓址遷址之必要詳核書列各項支出尙屬核實擬准如原請在標租體育場建築校舍專款項下動支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否照准請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撥魯南民團指揮部盧石兩營勦匪犒賞洋一千元擬准由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撥發魯南民團指揮部盧石兩營勦匪犒賞洋一千元遵經照數發訖惟查此項用費爲預算所無擬准由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

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撥第二十師重迫擊炮團修理辛莊營房用款二千二百元擬准由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應否照准請

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以准第三路總指揮部函據第二十師重迫擊炮團長呈爲監修辛莊營房所及職團破壞營房請暫借洋二千二百元一案應由省庫開支囑卽飭發等因准此仰卽照發等因奉此遵經照數發訖在案惟查此款爲預算所無擬准由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否照准請

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建兩廳會呈爲奉核疏濬趙牛河漯河督工費預算擬核減爲共洋五千七百零五元准由二十年度疏濬河道補助費項下照支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建兩廳會呈爲奉令會核疏濬趙牛河漯河督工費預算書遵查書列各項支出大致尙無不合惟雜

費一項列四百元較諸前准該兩河測量費預算所列雜件等費計增支洋一百七十元又木樁增支洋一百元兩共增列洋二百七十元均欠核實似應刪減計除減改列洋五千七百零五元擬准由二十年度疏濬河道補助費項下照支請核示等情應否照准請
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建兩廳會呈爲奉核疏濬馬頰河督工費預算擬核減爲
共洋七千一百四十五元准由二十年度疏濬河道補助費項下照支請核示
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建兩廳會呈稱奉令會核疏濬馬頰河督工費預算違核書列各項支出尙無不合惟雜費一項列七百元較諸前准該河測量費預算所列器具等費增支洋三百五十元又木樁增支洋二百元兩項共計增列洋五百五十元均欠核實似應刪減計除減改列洋七千一百四十五元擬准由二十年度疏濬河道補助費項下照支請核示等情應否照准請
公決

議決 照准

第一百四十三次

議案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民財兩廳會呈爲奉核魚台縣請撥借所領償還軍費洋四萬元辦理貸濟事宜一案似應准如所請以惠災黎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民財兩廳會呈稱奉令以據魚台縣長徐子尙宥代電爲去年本縣水災奇重今春民食萬分艱難現在濼治湖河催工甚急經召集黨政會議議決撥借本縣所領償還軍費四萬元辦理貸濟事宜擬訂簡章請核示等情飭卽會核復奪等因奉此遵查此次償還各縣墊撥軍事用款雖經規定必須實行發還人民不准挪用惟該縣所請係屬貸借性質辦理結束仍然收回與撥充他用者情形不同且所送簡章亦尙妥適似應准如所請以惠災黎理合呈請核示等情應否照准請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建兩廳會呈爲奉令由庫款支給廂修湖埝津貼所差一千元一案擬援案准由二十年度疏濬河道補助費項下動支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建兩廳會呈稱奉令以據建設廳呈稱查本廳提議廂修湖埝津貼迭奉兩次核准皆係八萬一千元除已領四萬元外尙少四萬一千元茲復奉令賑務會允撥四萬元計尙有一千元之差應如何辦理請

核示等情。應第一三四次政會議決。准由庫款支給一千元。仰即遵辦。等因。奉此。查此款既奉政會議決。自應照撥。惟款屬預算外之支出。究由何款項下動支。未奉明定。茲經會商擬撥。照此項。兩修湖。檢督工費。成案在二十年度建設臨時門疏濬河道補助費項下動支。以歸有着。理合呈請核示。等情。應否照准。請

公決

議決 照准

第一百四十四次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民財兩廳會呈爲奉核警官學校修繕講堂建築儲物等室一案計共需洋三千四百三十六元五角擬准由該校二十年度預備費項下照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民財兩廳會呈稱奉令以據民政廳呈據警官學校校長呈稱擬修繕教室並建築儲物盥漱等室共估需洋三千四百三十六元五角請准由該校二十年度預備費項下動支等情轉請核示一案經第一三五次政會議決令民財兩廳核復仰即遵辦等因附發說明書二份奉此遵核原書內列擬建儲物及學生盥漱等室計九間修補講堂三座計十五間共需工料各費洋三千四百三十六元五角尙屬核實擬准在該校二十年度預備費項下照支理合呈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否照准請

議案

公決

議案

十八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濟寧縣八區區長李少瑜等呈請由省庫撥款協助疏濬洙水河及廂修南陽湖堤工程費用一案擬撥案准由二十年度河道補助費項下撥助洋二萬元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以據建設廳呈據濟寧縣八區區長李少瑜等呈稱據濟寧八區公民代表蔡少軒等呈以縣境洙水河南陽湖年久淤淺蒙建設廳派員勘測計日濬築現開工在即所有各工程約計須挑挖土方一百二十餘萬全縣出夫每月二萬一千餘名竣工之期尚須兩月以上若每工每日以五角計算共需工資六十餘萬元民力詎能担负非補助半數恐難成功理合公懇轉呈協濟該工三十萬元以促進行等情據此區長等亟查鄉區情況實困苦異常理合轉呈鑒核即予籌撥補助等情據此查該區長所陳工大費鉅災重民貧無力負担自屬實情可否由省庫撥款協助理合呈請核示等情據此令仰核復等因奉此查前據魚台縣區長王憲章等請求撥款補助疏治萬福河一案曾經本廳遵令核議呈奉第一三八大政會議決准在二十年度河道補助費項下撥洋二萬元在案若以現在庫款支絀情形本難再行補助第念濟寧魚台兩縣同爲上年水災區域所稱困難情形確係實在且事關水利尤宜設法資助藉觀厥成况魚台既准補助於前該縣事同一律擬亦准由前項河道補助費項下撥助費項下

撥助洋二萬元以示體卹理合呈請核示等情應否照准請
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據濟南市市長呈送十九年度市立第一實驗及第六小學女教員王虞琴郭毓桂等產期代理人薪金支出計算書計共洋一百四十元擬准在市教育預備費項下動支請提會追認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案查前據濟南市市長呈送教育局轉呈市立第一實驗小學等七校十九年度女教員產期代理金臨時支出計算書類一案除第二實驗等五校業經先後呈奉令准核銷外其第一實驗小學女教員王虞琴及第六小學女教員郭毓桂等產期代理金查無核准明令欸亦未由本廳撥發曾經指飭查復再核在案茲據該市長復稱市立第一實驗第六小學兩校女教員分婉請假前據教育局長備具請欸憑單呈請核發代理人薪金一案本府遵照省立學校女教員產期優待暫行辦法由市教育局預備費項下財政局撥案照發一俟十九年度終了再行撥正在案理合呈復鑒核准核銷等情據此復查該兩校女教員王虞琴郭毓桂兩員產期代理人薪金計共洋一百四十元既經該市長核准援案照發有案似應准在市教育預備費項下動支並予核銷俾資清結理合呈請提會追認等情應否照准請公決

議決案

二七

議決 照准

第一百四十五次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民財兩廳會呈爲奉核警官學校學生畢業後實習辦法一案援例在實習期間每員由地方預備費內月給津貼二十元期滿停給請核示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民財兩廳會呈稱奉令以據民政廳呈稱據警官學校校長呈以該校學生畢業後實習辦法轉請核示一案經政會議決令民財兩廳會核飭即核復等因奉此查該校學生畢業後派赴各縣實習自應酌給津貼擬援本省行政人員訓練所各局長班畢業實習辦法在實習六個月期間每員由地方預備費內月給津貼二十元實習期滿即行停給請核示等情應否照准請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市公安局城內第三分局第一分駐所安裝電燈費預算計共需洋七十九元三角九分擬准由二十年度省預備費項下照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查核市公安局城內第三分局第一分駐所二十年度安裝電燈費預算遵查該城內

第三分局所屬第一分駐所所址係屬新建安裝電燈實爲必需詳核書列共洋七十九元三角九分尙屬核實擬准由二十年度省預備費項下照支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否照准請
公決

議決 照支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送民生銀行董事會組織章程會議規則及辦事細則請核示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案據民生銀行董事長王向榮呈稱查民生銀行董事會組織章程會議規則暨辦事細則業經常務董事臨時會議通過在案理合呈送鑒核轉呈核准公布施行等請據此理合檢同上項章程則轉呈核示等情應如何辦理請
公決

議決 交法委會核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建兩廳會呈爲湖田總局呈請抵解由二十年麥租項下撥付汶上縣普濟堂孤貧口糧一案擬准照數追加在二十年度省預備費項下動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建兩廳會呈查前據湖田總局呈請抵解由二十年麥租項下撥付汶上縣普濟堂孤貧口糧一案當

議 案

經本財政廳查核該款並未列入省地方預算亦未呈准有案難憑撥正復經本建設廳飭據該局呈稱遵查汶上縣南旺湖內舊有撥給普濟堂湖地三十九頃四十八畝九分九厘二毫作爲孤貧口糧之生產地相沿日久不詳始於何時代遠年湮案無可考重以事關慈善從未嚴格追究惟在未設湖田局以前跡近有名無實每歲地租收入不過京錢二百數十千文比及開放湖田招民承租維時地方紳庶皆以地居最窪租額極廉情願將地隸入湖田範圍代征租款庶獲均霑實惠以恤孤貧曾於前清光緒二十七年經主管長官核准在湖租征收項下每年撥交汶上縣普濟堂京錢五百千文垂爲永例歷屆作正抵解成案非無可稽請援案准予撥正等情據此查此項撥款既係多年舊案且屬慈善性質似難開除但款爲預算所無擬准照數追加在二十年度省預備費項下動支以歸有着理合呈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否照准請

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實兩廳會呈爲擬訂山東省征收內銷煤餉抽收臨時補助費暫行章程請備案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財實兩廳會呈稱查本廳等前擬本省境內銷售煤斤抽收臨時補助費辦法呈奉指令內開案經第一三二次政會議決照案通過仰即遵辦等因奉此遵經會同擬訂山東省征收內銷煤斤臨時補助費暫

行章程並分別委任駐鑛監理及鑛區所在縣之縣長營業稅局局長等負責辦理定於本年六月二日開始征收除令第一第二兩鑛務局轉飭各鑛商一體遵照并佈告週知外理合繕具前項章程呈請備案等情應如何辦理請

公決

議決 准備案

第一百四十六次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民財建教實五廳會呈為奉核鄉村建設研究院呈擬鄉村服務人員訓練部學生畢業後服務辦法試辦鄉農學校通則暨補助金辦法一案逐條加具意見請核示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民財建教實五廳會呈稱奉令以據山東鄉村建設研究院呈擬鄉村服務人員訓練部學生畢業後服務辦法六條並附試辦鄉農學校通則暨補助金辦法請核示等情仰即會同核復等因奉此遵經由民政廳於本月十日召集各廳派員會同審核逐件加具意見理合繕具會核紀錄備文會呈核示等情應如何辦理請

公決

議決 交法委會審核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民財建三廳會呈爲奉核濟南市政府籌辦市區測量費預算擬先將尾數洋三千九百六十四元在二十年度省預備費項下籌撥其餘一萬元編列二十一年度歲出預算案內辦理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民財建三廳會呈稱奉令以據濟南市市長呈擬籌辦市區測量造具預算請核示一案經第一三一次政會議決令民財建三廳會核具復仰即遵辦等因奉此查書列此項測量費共洋一萬三千九百六十四元尙屬核實惟該市府歲出預算案內既無專欸可支本年度省預備費所剩無多亦難撥付願測量市區爲市政當務之急未便因噎廢食詳核原擬計劃期以五個月告成現距年度終結僅餘兩月事實上原無照數給領之必要茲經派員詢據該市長面稱若能發給原額五分之二本年度內便足敷用等語察核屬實擬先將尾數洋三千九百六十四元在二十年度省預備費項下籌撥以應五六兩月之需由該市府縮編預算呈核其餘整數一萬元歸入二十一年度編列歲出預算案內辦理是否有當理合會呈提會核議等情應否照准請

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民財兩廳會呈爲奉查馬官和與日人香川正一債務一案

其商埠餘慶里外之五十五號六十一號兩處房產在原查封時確係與五十四號房分門列戶可否一併發還仍函由法院直接查封歸案執行請核示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民財兩廳會呈稱奉鈞府指令以據會核發還馬官和逆產請核示一案內開仰仍遵照本府外字第五九二五號指令會同民政廳明白呈復以憑轉知等因奉此查馬官和商埠兩處房產經第一一四次政會議決發還者僅經三路敬修里七十六號及緯三路餘慶里五十四號兩處（以上兩處係據債權人香川正一請求指明者）至餘慶里外之五十五號六十一號兩所房產係被日商債權人查明確係債務人所有而本案債額如此之鉅似應一併發還歸案執行以免纏訟不休又前准發還馬官和敬修里七十六號及餘慶里五十四號房屋兩處未經本人承領即由地方法院直接歸案查封交領手續有無缺欠及餘慶里外之五十五號六十一號房屋可否一併發還仍函由法院直接查封歸案執人以免債權人訟爭之處業經前呈請示在案究應如何辦理請核示等情應如何辦理請公決

議決 准予發還仍函由法院併案核辦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為奉核裁撤牛照捐一案本省稅收銳減支出不敷請轉呈行政院准予保留以資挹注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議 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以奉行政院令據財政部呈復本省牛照捐未便保留令行遵照一案飭即迅速核議等因奉此查此案迭奉鈞令業由本廳將征收牛照費情形及不便裁撤緣由先後陳明在案現因外患影響各項稅收較前均已銳減本省二十一年度收入預算尙虞不敷若將照費取消則支出方面益感困難擬請鈞府轉呈行政院俯念本省財政支絀准予保留以資挹注等情應如何辦理請公決

議決 轉請保留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撥第二十九師二十年冬季修理辛莊營房工料費洋二百二十四元四角五分擬准由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開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以准第三路總指揮部咨請核發第二十九師二十年冬季修理辛莊營房工料費洋三百二十四元四角五分一案經第一三四次政會議決照准仰即照撥等因奉此遵經發訖在案惟查此款爲預算所無擬准由二十年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否照准請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核魯西民團指揮部直轄混成團士兵二十

年度冬季煤炭費計算書計洋一千餘元擬撥案准由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撥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查核魯西民團指揮部直轄混成團士兵二十年度冬季煤炭費計算書遵查書列計洋一千餘元魯南魯北民團指揮部二十年度士兵冬季煤炭費前經先後呈奉提會核准由總預備費項下撥支有案該部事屬一律擬撥案准由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撥支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否照准請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為奉撥第三路總指揮部副官江永勝押送新兵給養路費用款共洋二百八十六元五角六分擬准由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開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以准第三路總指揮部函副官江永勝押送赴浦口新兵用款共洋二百八十六元五角六分應由省款開支請飭廳照撥等因准此仰即照撥等因奉此遵查奉撥上項給養路費用款業經照發在案惟此款為預算所無擬准由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否照准請

議案

二十八

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奉撥第三路總指揮部副官李慶瑞苗福田等押送新兵給養路費用款共洋四百一十五元八角四分擬准由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開支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奉令以准第三路總指揮部副官李慶瑞押送新兵共用洋一百五十七元八角四分副官苗福田等押送新兵共用洋二百五十八元應由省款開支請飭廳照撥等因准此仰即照撥等因奉此遵查奉撥上項給養路費用款業經照發在案惟此款爲預算所無擬准由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開支以歸有着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否照准請

公決

議決 照准

●省政府秘書處報告財政廳呈爲烟台營業稅局股員劉馨山積勞病故擬撥案由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卹給兩個月薪金洋一百元請提會核議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財政廳呈稱據烟台營業稅局局長傅法唐呈以該局總務股員劉馨山積勞病故醫藥棺木已用去一

百數十元而運柩回河北武清原籍尙須百餘元無力担負現據該故員家屬懇求撫卹轉請核示等情據此擬援照本省各機關公務員在職病故成案發給兩個月薪金一次共洋一百元以示撫卹該款即由本省二十年度總預備費項下開支請提會核議等情應否照准請
公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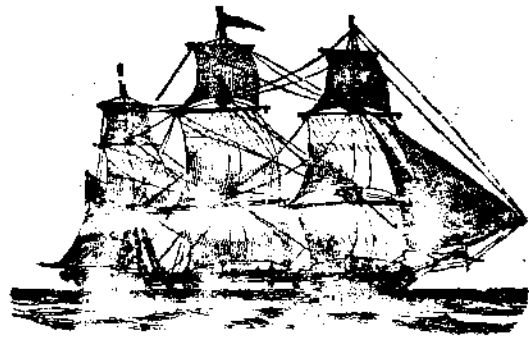
議決 照准



議 案

第九條 公 衆 船 東 由

議
案



命

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

訓令

計十八件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第一五五〇號 二十一年四月四日

令招遠縣縣長馬鳴鶚

為令查事案據該縣民郭文明由哈爾濱來呈以縣政府處分違法請調卷查銷原有處分等情并抄呈郭法禹賣房契約一紙德聚成過付郭法禹錢項數目清單一紙房圖一紙稅契收據一紙呈招遠縣法院刑事辯訴狀三紙縣長諭單原本一件據此查此案前據該縣長呈以該縣民抗不繳納契稅罰款請將財產准予查封等情當以該縣民如果確有匿價偷稅事實自應照章勒繳罰款勿庸查封財產惟該代表郭文治與該賣主郭法禹均供有兩造對講減價二千吊等語似當時并未按原價四萬一千吊成交且原中証人中並無郭文茂姓名何以郭文茂與郭文志同甘結其中不無別情應再詳細查核辦至侵佔地址一節亦應傳集買賣雙方及莊長并其他地隣人等按照契載畝數四至勘丈明確據實呈復以憑核奪等語指令遵照在案尙未據復據呈前情除批示外合行檢發原呈原件令仰該縣長立即

命令

二

按照呈訴事理確速查明究竟該縣民所稱前項房價京錢三萬九千吊按七千八百文折合大洋五千元是否與德聚成過付賬簿及當時市價相符以及該縣民被控侵佔地址有無確切證據抑係挾嫌捏控務即逐一秉公查丈明確具復以憑察奪勿延切切此令

計發原呈一件(從略)附件併發仍繳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第一八三七號 民國二十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令恩縣縣長楊玉驥

為訓令事案據該縣第五區公民代表林仰曾呈為股匪屠村紅契被燒懇請飭縣查明補發契紙以便執業等情據此除批呈悉據稱該縣民村孫爾莊於本年二月二十日被股匪攻破肆行焚燒等情殊為可憫惟損失田房紅契二百餘張是否屬實候令行恩縣縣長查明造冊呈報以憑核辦仰即知照此批等語掛發外合行檢發副呈令仰該縣長立即遵照查明林仰曾等被焚契據張數及田房價值稅額畝數間數詳細造具清冊并責成各該業戶取具該莊長地隣等證明切結加具該縣長印結專案送廳以憑核辦切切此令

計發副呈一紙(從略)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第一九三七號 二十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令委員吳鍾英

為訓令事案奉

省政府第三七六二號訓令以據招遠縣民郭文明呈爲縣政府繼續違法不顧民命再懇准予調卷傳訊撤銷其違法處分移轉其他法院審理等情飭速併案查明核辦具復等因查此案前奉

省政府令據該縣民先後呈電飭查核辦呈報等因經即令委該員前往招遠縣確查具復在案奉令前因除呈復外合將原令抄發令仰該委員立即遵照併案確查具復以憑核辦毋違切切此令

計抄發原令一件(從略)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 第二零五六號

令各縣縣長

爲訓令事案奉

省政府第三九三一號訓令內開案准第三路總指揮部函稱逕啓者奉懇座交下貴府函據陵縣縣長苗恩波艷代電請示奉令招募補充手槍旅新兵所需路費及新兵每名每日支給口糧若干應由何款項下動支囑即分電見復以便飭遵一案當經軍需處簽請規定新兵每名每日發給伙食費洋三角押送新兵來省之官長每日發給旅費一元日兵五角先由該縣墊發事後附據核實報銷并奉批諭可等因奉此并據該縣電同前情除指令外相應函復轉飭遵照并通令此次招募各縣一體遵照爲荷等因准此除函復并分行外合行令仰該廳長即便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縣長即便遵照由征存稅款項下如數墊撥一面備具請款憑單呈廳核辦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 第二零五七號

命 令

三

命令

令各縣縣長

爲訓令事案奉

省政府第二五四五號訓令內開案據昌邑縣縣長焦其鵬呈稱本年三月二日接奉鈞府軍字第二一六七號訓令以奉軍事委員會委員蔣漾電囑募新兵一案轉令本縣遵照募兵辦法限十日內募齊直接送省所需路費實報實銷等因計抄發辦法各條到縣奉此查本縣係列二等應募新兵三十名遵於本月三日密開縣政會議議決由各區募齊送縣再行轉送惟將來解送此項新兵由昌邑汽車送至濰縣由濰縣火車轉送省城每名車價需洋五元三角七分又護解此項新兵至少需官一員民團七八名方足以昭慎重所有來回車價實屬不貲可否先由鈞府電知膠濟鐵路及烟濰汽車路各局准予免價發給免價證以利通行應乞鈞示祇遵如果其中尙有窒礙必須購買車票時此項票價連同膳宿各費以及各區送兵到縣未及轉送以前在縣膳費究在何款墊支亦乞鈞府先行電出并乞行令財政廳查照以便墊撥奉令前因理合具文密呈鈞府鑒核指示遵行等情據此除指令呈悉查各縣解送新兵於沿路各站隨時接洽登乘鋼甲車其距離鐵路循還不便登車者仍直接送省業經電飭遵照在案所需路費及新兵膳宿各費准由經征省款內一併實報實銷除令財政廳并遵令各縣遵照外仰即遵照辦理此令即發并通飭各縣遵照外合行令仰該廳長即便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縣長即便遵照由征存款項下如數墊撥一面備具請款憑單呈廳核辦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第二〇六號 二十一年五月七日

令濟南營業稅征收局局長馬雲五

爲訓令事案准濟南市商會函以據本市自行車公會呈稱自行車業昌利興等五家自奉令至納稅中間祇隔二日擬請免收滯納金等情函請查照到廳查此案前准濟南市商會籌備委員會來函業經令飭該局查復在案茲准前因該昌利興等商號繳納稅款如果於接到該局通知之後延緩數日應准免收滯納金以示體恤合行抄發原函令仰該局長即便遵照查明辦理併案呈復爲要此令

計抄發濟南市商會原函一件(從略)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第二零六八號 二十一年五月七日

令堂邑縣縣長金鴻良

爲訓令事案據該縣人劉鳳河呈控征收軍衛地丁糧書楊明河等擅將無災村莊糧名撥歸緩征簿內吞蝕正款請令縣依法究辦以除民害等情查勘辦秋災書吏上下其手早經懸爲厲禁該縣糧書楊明河等竟有捏報災緩吞蝕正款情事殊屬目無法紀合行抄發原呈令仰該縣長澈底查明尅日據實呈復以憑察奪勿稍徇隱致干重究切切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第二〇八號 二十一年五月十日

令德縣縣長李樹德

爲訓令事據德縣營業稅局局長鄭翰文呈以復查該縣德潤棧商號兼營油糧部分營業額二十九萬

令

六

三千餘元因領有牙帖照章應予剔除其雜貨部分全年營業額估計爲八萬元附繳德潤棧牙行營業証請鑒核等情據此查具有門面字號之商店直接領有牙帖者應將牙帖收回改征營業稅早經通令各局縣遵照在案該德潤棧商號既具有門面字號所領油糧部分牙行營業証應即照案收回自本年四月一日起改征營業稅長繳帖費課程由該縣二十年度牙行營業稅項下核明找還除指令該局知照外合行令仰該縣長即便遵辦具報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第二一七九號 二十一年五月十四日

令派赴青城縣册報事務員劉恒鈞

爲訓令事茲派該員爲青城縣政府册報事務員兼辦財政局册報事務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員迅即前往青城縣政府報到聽候縣長加委任用並將到差日期具報查考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第二二二〇號 二十一年五月十八日

令德縣縣政府

爲令行事案據德縣錢糧征收處經收員曲瀾等呈爲薪薄艱苦辦公困難請將書記等薪公各費列入二十一年度預算以資補救等情據此除批示據呈已悉查一等縣政府額設書記十五名由二十一年度起每名月各加薪三元業經通令在案至該縣經收員及各櫃書記不在縣政府編制之內所請將薪公等費列入預算各節碍難照准等語掛發外合行令仰該縣即便知照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第二二三三號 二十一年五月十八日

令高苑等縣縣長

為訓令事案查各縣每月應造契稅月報比較等表照章上月之表至遲不得逾下月上旬久經通令遵照在案該縣二十一年四月份契稅月報等表迄今未據送到殊屬玩延合行令催仰該縣長立即遵照於文到三日內將前表趕造呈送以憑核辦並將征存契稅價費每日分款掃解為要切切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第二三六一號 二十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令通省各縣縣長

為令發事案查各縣契稅罰款無論有無收數須按月造報前經通令遵照在案近查各縣所送前項月報繁簡不同格式多不一致亟應由廳規定劃一方式以資整理而便稽核除分行外合行規定前項罰款月報冊式令發該縣長即便遵照辦理勿違切切此令

計發契稅罰款月報冊式一份

某縣縣長○○○今將民國某年某月分征收契稅罰款數目及被罰花戶姓名并簡明案由造冊呈請鑒核

計開

- 一 征收花戶○○○延稅罰款洋若干 計買契 張共價洋若干
應納稅額若干
- 一 征收花戶○○○延稅罰款洋若干 計典契 張共價洋若干
應納稅額若干

命 令

命 令

八

查前列各該花戶所存文契因案(或被人告發)查明確係逾限未稅除諭令照章完稅外再按應納稅額五倍處罰洋若干(前數)

一 征收花戶○○○匿價罰款洋若干計買房(或地)實價洋若干改寫契價洋若干投稅實價洋若干

一 征收花戶○○○匿價罰款洋若干計典房(或地)實價洋若干改寫契價洋若干投稅實價洋若干

查前列各該花戶買典(或購買或典當)田房(或田地或房宅)因案(或被人告發)查明確係匿寫契價投稅除諭令照章完稅外再按所匿數目處罰洋若干(前數)

以上共收罰款洋若干除留支五成充賞外實應解五成洋若干定於某月日起解(或已於某月

日批解奉有印發批迴附卷)登明

造報注意 凡征收罰款戶名不同者應挨次開列不得籠統造報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 第二三二六號 二十一年五月二十三日

令平原縣縣長

為訓令事案據該縣民齊登瀛由郵呈稱民兄齊登山歷年承辦昭信區牲畜稅業將家產賠盡去年復查因求退不得愁急身死由民替兄承辦亦將家產變賣現在又屆復查之期民實無力續辦特預先聲明懇准辭退等情據此查各縣牲畜營業稅每屆復查均係任憑商民自由投標承辦並無強迫舊商續包之規定茲據前情殊屬不解合亟檢發副呈令仰該縣長遵照迅將該縣應征二十年度牲畜稅款加

緊催齊清解下屆復查准予該商告退一面認真遵章投標招商辦理並傳諭該商齊登瀛知照此令

計發副呈一件(從略)

山東省政府 實業廳 廳會令 第二二八九號 二十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令濱蒲利霑棧懇丈局

為訓令事案查該局奉令改組前經本實業廳按照當地情形改定經費預算呈奉令飭財實兩廳會核經即會同本財政廳詳核奉發預算尚屬適合實際會銜呈復在案茲奉

省政府財字第六三八四號指令內開會呈暨附件均悉案經提交本府第一百三十五次政務會議議決照准仰即轉飭遵照此令等因奉此合行抄發原呈暨改預算令俾該局即便遵照辦理切切此令

計抄原呈一件預算一册(從略)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 第二三九五號 二十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令濰縣 縣長 潘萊峯 營業稅征收局 陳絨三

為訓令事案據 該縣 濰縣 豆餅商民華在瀛等呈稱商民由青島裝運豆餅係於二十年五月為始請自上年

五月一日起征收營業稅免納行用並請飭縣免予稟傳以杜糾紛等情據此查此案前據該商民華在

瀛等來呈業經令行該 縣長會局 局長會縣 查辦在案迄未呈復茲據呈請於上年五月一日起征收營業稅免納行

用各節核與通案尚無不合除批示并分行外合行檢發 副抄 呈令仰該 縣長 即便遵照會同 營業稅征收局 濰縣縣長

迅速併案核辦呈復察奪勿稍違延切切此令

計發副呈
抄呈 二件(從略)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第二四三七號 二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令東平縣縣長

爲令知事案據該縣民王一信懇請飭縣收回斥革成命以維行業等情據此除批呈悉此案現據該縣史縣長呈稱羅前任因審張集有人聚賭經王永朋告發當將經紀王一信斥革另募新紀王昌行接充身家尙屬可靠等情經本廳指令照准在案所請恢復行業一節應勿庸議此批等語批掛發外合行檢發副呈令仰該縣長即便知照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第二四四二號 二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令平原縣縣長

爲訓令事案據該縣崇禮區牲稅包商荆鳳鳴由郵呈稱承辦二十年度牲稅財產賠累淨盡下屆復查在即無力續辦懇請准予告退等情據此查各縣牲畜營業稅每屆復查均係任憑商民自由投標承辦並無強迫舊商續包之規定茲據前情殊屬不解合亟檢發副呈令仰該縣長遵照迅將該縣應征二十年度牲畜稅款加緊催齊清解下屆復查應准該商告退一面認真遵章投標招商辦理並傳諭該商荆鳳鳴知照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訓令 第二四五〇號

令各縣縣長

爲訓令事案查本廳提議籌設民生銀行及發行省庫券以利金融一案業經省政府將發行省庫券暫行辦法發交單行法規委員會分別修正早經第一百零一次政務會議議決照案通過令發到廳復經本廳按照原定進行步驟先以籌集民生銀行基金爲入手辦法通令各縣籌集報解各在案至發行省庫兌換券係按本省會計規程第十一條之規定辦理查該規程第十一條載省政府於歲計必要時得發行短期省庫券其發行程序以省令定之等語良以本省歲入歲出固屬收支相合然歲計有餘月計不足現象亦時所常有爲充實庫儲及未雨綢繆計應即按照會計規程暫發省庫券三百萬元以五十二萬元留庫撥足基金在省會隨時發行以二百四十八萬元分配各縣即由各縣縣長遵照發行庫券辦法分配數目備具現款解省換領以資流通所有基金劃作專款妥慎存儲至關於庫券兌現事宜即委託民生銀行及平市官錢局代爲經理庫券發行後一律無限制兌現并准完糧納稅買賣交易不折不扣與現洋一體流通現在民生銀行股款業經各縣解齊銀行不日開幕所有庫券三百萬元亟應發行以收相輔之效茲擬定六月十一日爲省庫券發行日期除將該縣應領庫券數目查照定案另文飭備現款解廳換領并分行及佈告外合將發行省庫券暫行辦法十三條連同佈告分別刊印隨令頒發仰將發去佈告即日擇要張貼并將收到數目及張貼日期具報查考勿延切切此令

命 令

命令

十二

計發 發行省庫券暫行辦法五分(見法規欄)佈告二十張(見佈告欄)

指令

計二十三件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指令 第三五六一號 二十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令鄆城縣縣長盧式如

呈一件呈爲沙河林業公司所買沙田可否免予印契請示遵由

呈悉查民間置買田地照章赴縣投稅歷經辦理在案該縣沙河林業公司所購沙地每畝價錢一百文或二三百文何以如是低微該公司所稱價值是否屬實應由該縣長詳查具復再行核辦仰即遵照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指令 第四一八號 二十一年三月三日

令招遠縣縣長馬鳴鶚

呈一件呈爲縣民郭文明等買賣房地減價漏稅罰款抗不交納可否將其財產查封請示遵

由

呈悉查該縣民郭文明與郭法禹等買賣房地如果確有匿價偷稅事實自應照章按其所匿實價勒罰勿庸查封財產惟該買主代表郭文治與該賣主郭法禹供稱此項價值先是四萬一千吊後經兩造對講減價二千吊等語似當時并未按原價成交且原中証人中並無郭文茂姓名何以郭文茂與郭文志同具甘結其中不無別情應再詳細確查核辦至所稱郭文明侵佔地址一節亦應傳集該買賣雙方及

該莊長并其他地鄰人等按照契載畝數四至勘丈明確究竟有無侵佔地址情事據實呈復以憑核奪
仰即遵照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指令 第八六一七號 二十一年四月三十日

令恩縣縣長楊玉驥

呈一件呈為孫爾莊林仰會呈被匪焚燒紅契可否准予免稅請示遵由

呈悉查前據該縣民林仰會具呈經以所稱損失紅契二百餘張是否屬實令仰該縣長查明造具被焚業戶契據張數及田房價值稅額畝數詳細清冊並取具莊長地鄰等證明切結加具該縣長印結送廳在案仰即遵照前令趕將前項冊結造齊呈送以憑核辦勿延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指令 第八八三七號

令平陰縣縣長吳德明

呈一件呈請將發還第十五路軍費洋一萬元撥作義務教育經費及彌補孔團過境用款由呈悉查該縣借墊此項軍費既經呈奉令准作正抵解自應查明原墊各戶分別發還所請撥作實施義務教育經費及彌補孔團過境用款一節核與原案不符碍難照准仰即遵照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指令 第八九一七號 二十一年五月七日

令歷城縣縣長周宗堯

代電一件為由牙稅項下找還阜成信等帖費課程不敷之數應由何款支發乞示遵由

命 令

養代電悉據稱該縣本年度未征起牙稅計洋二千一百四十餘元以之找還阜成信等家帖費課程尙不敷洋三千二百八十七元一角二分等情應准查照各該行長繳費課數目先行按成發給不足之數再由二十一年度征起牙稅項下發還以資結束仰即遵照辦理并將各行牙稅尅日收回繳銷爲要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指令第八九九七號

令桓台縣縣長袁勵杰

呈一件呈爲二十一年度攤還軍費洋五千元擬變通於二十一年地方附捐內分兩忙抵扣歸還請示遵由

呈悉所請尙屬可行應准如呈辦理仰即知照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指令第九零四三號 二十一年五月九日

令高苑縣縣長羅毓麒

呈一件呈復墊撥第一軍團總指揮部十九年度軍費情形請補發償還券由

呈悉該縣十九年度地丁項下墊撥軍費二萬一千元前據補征報解留支共洋一萬九千二百二十五元三角已分期填發償還券下餘一千七百七十四元七角遲未報解嗣因補征案立待結束曾經令飭由十九年地丁項下就款撥正在案茲據聲稱此款業經補征以支付通知抵解一千六百零一元一角三分實解五十三元五角七分留支一百二十元共洋一千七百七十四元七角核數相符應准將填

就撥支命令通知隨令發給仰即抵解現征賦稅並將抵出之款交由軍費保管委員會發還人民以昭大信此令

計發撥支命令通知一紙(從略)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指令 第九一〇一號 二十一年五月九日

令嘉祥縣政府册報事務員王瑣

呈一件擬請調補歷城縣政府已故册報事務員張孝先遺缺請鑒核示遵由

呈悉查歷城縣政府册報事務員一缺已另委員補充所請應毋庸議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指令 第九一〇二號 二十一年五月九日

令第二期調訓財政科長班畢業學員李振華

呈一件呈懇准予入廳補習營業稅務可否請示遵由

據呈已悉仰候遇機委用所請入廳補習營業稅務一節碍難照准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指令 第九二二一號 二十一年五月十日

令德縣營業稅征收局局長鄭翰文

呈一件為遵令復查聚成號等匿報不實一案情形附呈清册及德潤棧牙行營業証乞鑒核

示遵由

呈暨册証均悉該聚成號等及飯館業鴻盛樓三家匿報營業額既經該局長查明屬實應照處罰規則

命 令

十五

第四條之規定除責令補稅外並處以每月稅款一倍之罰金至歇業之文和號欠繳稅款已經取具舖保着即勒限嚴催其成祥華盛公兩號是否無力繳納仍應由該局切實澈查以免朦混再德潤棧商號具有門面字號所領油糧部分牙行營業証應即收回自本年四月一日起改征營業稅長繳帖費課程由縣核明找還以符通案除將牙行營業証批銷并令行德縣李縣長遵照外仰即遵辦具報此令册存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指令 第九三零零號 二十一年五月十日

令署理陽穀縣縣長楊霽峯

呈一件呈報第二科長李史雲到縣供職日期並附履歷像片証書等件請鑒核由
呈及附件均悉准予備案除將履歷像片留存外餘件隨令寄還仰即轉發該員收執此令

計發還畢業証書二件(從略)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指令 第九三零一號 二十一年五月十日

令第二科科長班畢業學員殷梧桐

呈一件呈為學員離職困難請予栽培由

據呈已悉應准由廳存記遇機委用仰即知照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指令 第九六〇號 二十一年五月十三日

令濟陽縣縣長路大遵

代電一件為第二科長劉亞華呈請援例發給津貼請示遵由

敬代電悉查前規定發給本省地方行政人員訓練所學員津貼辦法係指各縣本籍投考學員而言至現任縣府科長未便援例請支該縣第二科長劉亞華所請支給津貼洋三十元應毋庸議仰即遵照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指令第九六三四號 二十一年五月十三日

令桓台縣縣長袁勵杰

呈一件爲征收書記呈請由地方附捐項下扣除百一辦公費由

呈及清冊均悉查征收地方附捐一概不准提扣征收費迭經通令有案該縣征收書記等所請由本年征收上忙地方附捐暫留百分之二辦公費未便准行如果該書記等因帶征地方附捐用人較多開支困難應准自二十一年度起每年由財政局在地方預備費項下支給津貼洋五百元以示體恤仰即遵照此令清冊發還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指令第九六五七號 二十一年五月十四日

令青城縣縣長彭耕

呈一件爲冊報員喬承順調往歷城縣服務在接替人員未到縣以前擬將該員暫行留任請示遵由

據呈已悉查該縣冊報事務員一缺茲派甄別合格冊報事務員劉恒鈞前往補充其原任冊報事務員喬承順現據歷城縣呈報業經到差所請應勿庸議除分令外仰即知照此令

令

命 令

十八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指令第九九三九號 二十一年五月十八日

令高唐縣縣長張克葆

呈一件爲縣民李自修請在城內開設糧行可否照准乞示遵由

呈悉查該縣民李自修請充城內糧行經紀一節核與本廳禁添新行通令不符未便照准仰即傳諭知照並隨時嚴禁私收爲要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指令第一〇一八六號 二十一年五月二十一日

令嘉祥縣政府冊報事務員王瑣

呈一件爲請給長假俾便歸里養親由

呈悉查該員前以薪俸積壓支領困難呈請改調歷城縣服務等由當經指令已委他員補充應毋庸議在案茲復據稱以雙親年邁懇給長假養親等情先後呈詞歧異似因感受欠薪求調不獲遽行飾詞乞退殊屬不合仰仍安心服務勿萌退志并候令行該縣縣長轉飭財政局長將欠發該員薪資如數補足不得再有帶欠以利工作所請長假一節未便照准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指令第一〇四二三號 二十一年五月二十四日

令冊報事務員邵願昌

呈一件爲病愈銷假並懇指派工作繼續服務由

呈悉所請銷假派委等情應俟甄別副取各員挨次遞補齊全後遇有缺額再行酌委補充仰即知照此

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指令第一〇四二五號 二十一年五月二十四日

令濟甯營業稅征收局局長周鴻恩

呈一件據糧行經紀王步衢等呈明本縣行店營業與個人領帖抽用係屬兩事應否發給牙行營業証造冊轉呈核示由

呈册均悉該縣各行牙紀既與行店營業係屬兩事所請頒發牙行特許營業証以便抽佣一節應予照准除令飭濟甯林縣長將本廳前發特許營業証即日填發外仰即轉飭王步衢等知照一面趕將各行未完稅款嚴行催繳勿再違延切切此令册存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指令第一〇五六五號 二十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令署理無棣縣縣長張德潤

呈一件呈請二十一年度增加政警服裝費及縣府勤務工餉並七月份預算應如何編造由據呈已悉查各縣縣政府二十一年度經費概算業經民政廳彙編送廳在案該縣所請增加政警服裝費及勤務工餉各節事關通案碍難照准仰即知照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指令第一〇五六六號 二十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令歷城縣縣長周宗堯

呈一件呈為擬定縣府書記薪俸數目請鑒核示遵由

命 令

呈悉查此次增加各縣政府書記薪俸係根據二十年度預算每員月支十五元原額月各增加三元以期普及而示體恤茲據呈擬擇設書記長二名並將其餘十三名分別等差規定薪俸核與原案不符所請碍難照准仰仍遵照通案辦理可也此令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指令第一〇七二〇號 二十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令沂水縣縣長

呈一件該前任焦縣長呈復各牙紀油商拖欠十六十七兩年度課程抽稅委係商紀潛逃死亡又無保人造册請指示辦法由

呈册均悉查該縣舊紀邢益亭等及油商太豐號等所欠十六十七兩年度課程油稅爲數甚鉅各該商紀是否確已逃亡原保又何至全無着落仰即遵照將欠款各戶逐一嚴密調查並查傳各原保到案設法追繳分別批解毋違此令册存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指令第一〇九三二號 二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令莒縣縣長唐介仁

呈一件轉呈懇請體恤商艱准予免繳第四期牲屠稅由

呈悉查商包牲屠等稅一經辦定無論收數盈虧公家向不過問該包商賈福元等承包二十年度牲屠兩稅自應遵章按期繳款不容稍涉短欠所請將該商應納本年度第四期牲屠兩稅寬免一節碍難照准仰即趕緊如數追繳尅期報解毋稍藉延切切此令

公

牘



呈 文

計九件

▲呈 省政府呈復招遠縣民郭文明呈訴縣政府處分違法嚴刑逼供一案現已

委員確查請鑒核由 第一二二二號 二十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爲呈復事案奉

鈞府第三四二五號訓令以據招遠縣民郭文明呈訴縣政府處分違法摧殘民命羞辱婦女嚴刑逼供抄呈證據懇准迅予調卷撤銷其違法處分並將郭文學所訴各款移轉法院審理等情令即查明核辦具復檢發原件辦畢均繳等因并抄發原呈一件檢發原件十一種正核辦間復奉

鈞府令據該縣民泰電飭將本案郭文學呈控郭文明減偷契稅部分有無確據及是否因分析財產挾嫌控訴以及招遠縣縣長有無嚴刑逼供情事務即併案秉公查明核辦具復察奪等因并據該縣民先後兩次呈同前由查此案前據招遠縣馬縣長鳴鶚呈爲該縣民郭文明抗不繳納契稅罰款特將財產查封等情經以該縣民如果確有匿價偷稅事實應照章勒繳罰款勿庸查封財產惟該代表郭文治與

該賣主郭法禹均供有兩造對講減價二千吊等語似當時並未按原價四萬一千吊成交且原中証人中並無郭文茂姓名何以郭文茂與郭文志同具甘結其中不無別情應再詳查核辦至侵佔地址一節亦應傳集買賣雙方及莊長并其他地隣人等按照契載畝數四至勘丈明確據實呈復以憑核奪等語指令該縣長遵照嗣據該縣民呈訴該縣政府處分違法等情復經令縣確查呈復各在案迄未據復茲復據該縣民呈控縣政府處分違法摧殘民命羞辱婦女嚴刑逼供各節案情較重似應委員確查以明真相奉令前因除委吳委員鍾英前往確查具復另案呈請核示外理合先將此案經過情形呈請

鈞府鑒核謹呈

山東省政府主席韓

山東省政府委員兼財政廳廳長王向榮

▲呈 省政府奉令查辦招遠縣民郭文明再呈縣政府處分違法一案已令委併

案確查請鑒核由 第一一七八號 二十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爲呈報事案奉

鈞府第三七六二號訓令以據招遠縣民郭文明再呈縣政府繼續違法不顧民命懇准調卷傳訊撤銷其違法處分移轉其他法院審理等情飭卽併案查明核辦具復等因查此案前奉

鈞府令據該縣民先後呈電飭查核辦呈報等因經即委吳委員鍾英前往招遠縣確查具復以憑核辦并先行呈報

鑒核在案奉令前因除令吳委員併案詳查具復再行呈請核示外理合先將此案飭查情形呈請
鈞府鑒核謹呈

山東省政府主席韓

山東省政府委員兼財政廳廳長王向榮

▲呈 省政府滕縣請將應還軍費撥作全縣教育基金一案前據分呈當以核與
定案不合業經核駁請鑒核轉令遵照 第一三零七號

呈爲呈復事案奉

鈞府第三四七零號訓令內開案據滕縣縣長趙長江呈爲遵令籌辦中學請以本縣軍事還款撥作全
縣教育基金以資永久而利進行等情據此查所稱各節是否可行除指令並原文已據分呈不再抄發
外合行令仰該廳即便遵照核議具復以憑飭遵此令等因奉此遵查此案前據該縣長分呈當以此次
償還各縣軍事用款依照前頒保管軍事委員會章程第九條之規定必須實行發還人民不得挪用該
縣請將應還此項墊款撥作全縣教育基金核與定案不合未便照准指令遵照在案茲奉前因理合呈
請

鈞府鑒核俯賜轉飭遵照實爲公便謹呈

山東省政府主席韓

山東省政府委員兼財政廳廳長王向榮

▲會呈 省政府爲遵令會核魯南特區清鄉辦公處服裝費一案詳核此項服裝

費表因前呈文內漏未併送故呈表不符茲經補填一表呈復鑒核轉令

遵照由 第一三八九號 二十一年五月六日

呈爲遵令查核呈復事案奉

鈞府財字第三八一二號訓令據魯南特區清鄉辦事處主任孫鶴齡呈以奉前魯豫清鄉督辦公署訓令准山東省政府函復以魯南設立特別區囑查照清剿實施細則第三十七條之規定將特別區辦事處及三百人經費酌量規定一案經提政會議決交由李委員樹春王委員向榮張委員鉞會商擬定魯南特區清鄉辦事處編制薪工餉項暨服裝費表復經提交政會議決通過函請查照辦理抄發原表令即遵照等因遵即按照編制分別呈報惟服裝費表未能同時奉到請鑒核飭發等情據此查前據該廳等暨張委員鉞會擬該處編制表呈府原文內有擬定薪餉及服裝費表一語惟原送附件只一薪餉表其服裝費則漏未附呈除指令外令即會核具復等因奉此遵經本廳等詳細審查前呈會擬特區辦事處經費案內原列有服裝費計該處職員兵夫等共二十八員名除正副主任三員股長二員股員三員不計外其餘職員七員兵夫十三名共計服裝二十套每套以九元計算應需洋一百八十元此項服裝費表實因前呈文內漏未併送故呈表不符奉令前因理合將該處服裝費補填一表備文會呈鈞府鑒核轉令遵照并祈

指令祇遵再此案係財政廳主稿合併陳明謹呈

山東省政府主席韓

計呈表一紙(從略)

山東省政府委員兼實業廳廳長王芳亭

山東省政府委員兼財政廳廳長王向榮

▲會呈 省政府呈復遵令會核前呈縣教育局會計規程第一條所載「二月一

日」字樣確係「一月一日」之筆誤已將底案更正請鑒核轉咨查照由

字第一三一五號 民國二十一年五月九日

呈為遵令會核呈復事案奉

鈞府財字第三五七三號訓令准

教育部第二二八零號咨以前准咨送會計規程修正清單等件當經函准主計處核覆所送會計規程修正各條大致尙無不合准予施行惟縣教育局會計規程第一條「二月一日」字樣似為「一月一日」之誤應行更正函復查照等因轉咨到府飭即會核具復以憑辦理等因奉此遵經本廳等復加審核前呈山東縣教育局會計規程第一條所載「二月一日」字樣確係「一月一日」之筆誤除將修正底案更正外理合備文呈復

鈞府鑒核咨請

表 附

教育部轉函主計處查照實爲公便再此案係財政廳主稿合併聲明謹呈

山東省政府主席韓

山東省政府委員兼教育廳廳長何思源

山東省政府委員兼財政廳廳長王向榮

▲呈 省政府呈復查核前山東警衛團及警備一二兩旅獨立團十九年度決算

擬由本廳查照庫帳實支總數代爲編造以免周折請鑒核示遵由 第一三二

八號 二十一年五月十日

呈爲遵令查核呈復事案奉

鈞府財字第三六七三號訓令內開准安徽省政府函開案准總預備軍團總指揮部公函復開以接准山東省政府財字第四九四號公函爲編製十九年度決算檢送章程辦法格式函請查照迅將前山東省政府警衛團山東警備一二兩旅及獨立團十九年度七八兩月份決算依式編送等由囑卽查照辦理見復等因准此查山東警衛團及警備第一二兩旅警備獨立團十九年七八兩月份經費因前山東財政廳欠撥之款迄今尙懸欠未結以致各部七八兩月份決算編製必須先將欠款撥清方能取得各項單據以資辦理等由准此查此案前准貴府公函當經函復並轉總預備軍團總指揮部查核辦理在案准函前因相應復請查照等因准此令卽查核具復察奪等因奉此遵查前山東警衛團及警備一二兩旅獨立團十九年七八兩月份決算總預備軍團總指揮部既以經費未領足額無法編造函復擬請

由本廳查照庫帳實支總數代爲編造以免周折所擬是否有當理合具文呈復
鈞府鑒核示遵謹呈

山東省政府主席韓

山東省政府委員兼財政廳廳長王向榮

▲呈 省政府爲遵核德縣錢糧征收處經收員曲潤等請將書記等薪公列入預算一案該員等不在縣府編制之內所請碍難照准呈復鑒核由 第一四一七號

五月十八日

呈爲遵令查核呈復事案奉

鈞府財字第三四六九號訓令以據德縣錢糧征收處經收員曲潤等呈爲薪薄艱苦辦公困難請將書記等薪公等費列入二十一年度預算以資補救等情據此除批示外令即查核具報等因奉此查此案現據該經收員曲潤等分呈到廳當經批示據呈已悉查一等縣政府額設書記十五名由二十一年度起每名月各加薪三元業經通令在案至該縣經收員及各櫃書記不在縣政府編制之內所請將薪公等費列入預算各節碍難照准等語掛發在案奉令前因理合備文呈復

鈞府鑒核謹呈

山東省政府主席韓

山東省政府委員兼財政廳廳長王向榮

▲呈 省政府呈送修正營業稅處罰規則等項請提交政會公決咨部備案由

第一四二五號 二十一年五月十八日

呈爲呈請事案准山東省征收營業稅總評議委員會函開逕啓者據本會幹事于寶生簽呈依據營業稅施行細則將處罰獎懲冊報等章則分別修正當否請核議施行等情經提本會第二十七次會議議決推任辛李翁士五委員審查去後旋准報告修正營業稅處罰規則等項業經審查完竣擬具修正意見請公決等由前來復經提交本會第四十一次會議議決照修正案通過等語紀錄各在卷相應檢同修正規則等項函請貴廳查照辦理等因附送修正營業稅處罰規則征收局組織章程征收局薪工經費表征收局獎懲規則評議委員會組織章程評議委員會評議規則各一份准此理合抄同前項規則呈請

鈞府鑒核俯賜提交政務會議公決轉咨

財政部備案並乞

指令祇遵謹呈

山東省政府主席韓

附呈修正營業稅處罰規則一份(從略)

征收局組織章程一份(從略)

征收局薪工經費表一份(從略)

征收局獎懲規則一份(從略)

評議委員會組織章程一份(從略)

評議委員會評議規則一份(從略)

山東省政府委員兼財政廳廳長王向榮

▲呈 省政府爲遵核黃河上游民埝專款保管委員會二十年度十二月至六月七個月經臨概算書核列各數稍多茲經分別酌減另編呈復鑒核令飭施行

行由 第一四四一號 五月二十日

呈爲遵令查核呈復事案奉

鈞府第二九二三號訓令據河務局長張聯甲轉據黃河上游民埝專款保管委員會常務委員梁在岐等呈送二十年度自十二月至六月經臨各費概算書請鑒核存轉等情據情轉呈到府檢發原件令即查復以憑察奪等因計發經臨各費概算書八本奉此遵經本廳派員詳悉密核查黃河上游民埝專款保管委員會經費原編概算自二十年十二月至六月七個月共列九百元核與

鈞府第一四一次政會通過民埝專款保管委員會辦事細則第二條由民埝專款五分之一以內每月提取百元作常年經費之規定不合又原編臨時費概算共列一千二百九十元爲數亦嫌稍多茲經審核將該會經費改爲月支一百元七個月改列七百元比較原列計減二百元並將臨時費按照實際改

公 報

十

列九百一十元比較原列計減三百八十元另編核定概算擬請准由民埝專款項下動支以期有著所
有遵令查核緣由理合檢同另編概算備文呈復

鈞府鑒核令飭施行謹呈

山東省政府主席韓

計呈另編概算書二册(從畧)

山東省政府委員兼財政廳廳長王向榮

咨 文

計一件

▲咨民政廳 准咨送奉省令嚴議樂陵縣縣長傅錫九捕務廢弛櫃書舞弊一案

會呈簽稿已分別行印咨還存發由 第一五六號 二十一年五月九日

為咨復事案准

貴廳咨送奉

省令嚴議樂陵縣縣長傅錫九捕務廢弛櫃書舞弊一案會呈簽稿囑即查照行印等由相應會行會印

留稿一份備案並將餘件咨還希即分別存發至級公誼此復

山東省政府民政廳廳長李

附會呈稿一份(從畧) 簽一份(從略)

山東省政府委員兼財政廳廳長王向榮

公函

計一件

▲函濟南市商會爲本市自行車業昌利興等五家延不繳稅殊屬不合應照章加收滯納金一成以示儆戒除飭局遵辦外函請查照由 二十一年五月十七日 第二二

一八號

逕復者前准

大函以本市自行車業昌利興等五家自奉令至納稅中間祇隔二日囑卽令飭濟南營業稅局免收滯納金等因當經令據該局呈復昌利興等五家自接到通知後逾限二十餘日屢催未繳等情據此查該商等延不繳稅殊屬不合除指令照章加收滯納金一成以示儆戒外相應函請貴會查照爲荷此致

濟南市商會

公電

計一件

公牘

▲電令該縣迅將郭文明妻郭鮑氏先行取保釋放聽候查辦并電復查考由

招遠縣馬縣長覽據該縣民郭文明呈以不服縣判匿價罰款一案尙未解決情願將原判罰款洋壹千貳百八十八元三角四分如數繳廳暫存請迅電該縣將民妻郭鮑氏先行開釋等情查此案迭據該民呈訴該縣處分違法捕押民婦各節現已委員前往確查既據該民將原判前款先行繳廳應准將該民妻郭鮑氏取保釋放聽候查明核辦除前款暫存並批示外仰即遵照并將遵辦情形電復查考切切財政廳長王儉(二十八日)印

佈 告

計 一 件

▲佈告本廳籌設民生銀行及發行省庫券三百萬元茲擬定六月十一日爲省庫券發行日期此項庫券發行後由山東民生銀行及平市官錢局無限制兌現完糧納稅一律通用無論何人不得抑勒價值及拒絕行使其各恪遵由

爲佈告事照得本廳提議籌設民生銀行及發行省庫券以利金融一案業經

省政府將發行省庫券暫行辦法發交單行法規委員會分別修正呈經第一百零一次政務會議議決照案通過令發到廳復經本廳按照原定進行步驟先以籌集民生銀行基金爲入手辦法通令各縣籌集報解各在案至發行省庫兌換券係按本省會計規程第十一條之規定辦理查該規程第十一條內

載省政府於歲計必要時得發行短期省庫券其發行程序以省令定之等語良以本省歲入歲出固屬收支相合然歲計有餘月計不足現象亦時所常有為充實庫儲及未雨綢繆計應即按照會計規程暫發省庫券三百萬元以五十二萬元留庫撥足基金在省會隨時發行以二百四十八萬元分配各縣即由各縣縣長遵照發行庫券辦法分配數目備具現款解省換領以資流通所有基金劃作專款妥慎存儲至關於庫券兌現事宜即委託民生銀行及平市官錢局代為經理庫券發行後一律無限制兌現并准完糧納稅買賣交易不折不扣與現洋一體流通現在民生銀行股款業經各縣解齊銀行不日開幕所有庫券三百萬元亟應發行以收相輔之效茲擬定六月十一日為省庫券發行日期除將各該縣應領庫券由廳令縣備齊現款解廳換領外合將發行省庫券暫行辦法十三條刊列於後仰商民人等一體遵照須知此項庫券發行後由山東民生銀行及平市官錢局隨時無限制兌現完糧納稅買賣交易一律通用無論何人不得有抑勒價值及拒絕行使情事倘敢違定按破壞金融治罪其各恪遵毋違切切此佈

附發行省庫券暫行辦法十三條（見法規欄）

批
答

計七件

▲批招遠縣民郭文明呈訴縣政府處分違法請調卷查銷處分一案由批第一七七號

四月四日

公 報

十三

呈件均悉查此案前據招遠縣馬縣長鳴鶚呈爲該縣民抗不繳納罰款請將財產查封等情當以縣民如果確有匿價偷稅事實自應照章勒繳罰款勿庸查封財產惟該代表郭文治與該賣主郭法禹均供有兩造對講減價二千吊等語似當時并未按原價四萬一千吊成交且原中証人中並無郭文茂姓名何以郭文茂與郭文志同具甘結其中不無別情應再詳細確查核辦至侵佔地址一節亦應傳集買賣雙方及庄長并其他地隣人等按照契載畝數四至勘文明確據實呈復以憑核奪等語指令遵照在案尙未據復茲據呈訴前買郭法禹房價確係大洋五千元按七千八百文折合京錢三萬九千吊立有契約投稅爲証並有過付款項商號德聚成賬簿可查亦未委任郭文治爲代表等情究竟是否屬實候再令招遠縣縣長併案確查具復以憑核奪仰卽知照此批

▲批招遠縣民郭文明呈訴縣政府處分違法摧殘民命一案已委員前往澈查仰

知照由 批第二一二號 四月二十三日

呈件均悉此案現奉

省政府令據該民先後呈電飭查具復等因已由廳委員前往澈查矣仰卽知照此批附件存

▲批恩縣第五區公民代表林仰曾呈爲股匪屠村紅契被燒請飭縣查明補契一

案由 批第二二零號 四月二十二日

呈悉據稱該縣民村孫爾莊於本年二月二十日被股匪攻破肆行焚燒等情殊爲可憫惟損失田房紅

契二百餘張是否屬實候令行恩縣縣長查明造冊呈報以憑核辦仰即知照此批

▲批招遠縣民郭文明據呈繳契稅罰款請迅電縣將該民妻郭鮑氏先行開釋等

情姑予照准仰知照由 批第二三四號 四月二十九日

據呈繳契稅罰款洋一千二百八十八元三角四分請暫存迅電縣將該民妻郭鮑氏先行開釋等情姑予照准除前款暫存並電該縣將該民妻先行取保釋放聽候查辦具復外仰即知照此批

▲批德縣政府經收員曲瀾等據呈為薪溥艱苦辦公困難請將薪公列入預算一

節該員等不在縣府編制之內碍難照准由 第二六三號 五月十八日

據呈已悉查一等縣政府額設書記十五名由二十一年度起每名月各加薪三元業經通令在案至該縣經收員及各櫃書記不在縣政府編制之內所請將薪公費列入預算各節碍難照准仰即知照此令

▲批濰縣商民華在瀛呈詞仰候令行營業稅局會縣併案核辦呈復察奪由 第二七

四號 二十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呈悉案經令行局縣查辦尙未呈復茲據呈請於上年五月一日起征收營業稅免納行用各節仰候令行濰縣營業稅征收局會同濰縣縣長併案核辦呈復察奪此批續呈併批

▲批東平縣民王一信呈詞所請應毋庸議由 第二八二號 二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公 牘

十六

呈悉此案現據該縣史縣長呈稱羅前任因審張集有人聚賭經王永朋告發當將經紀王一信斥革另
募新紀王昌行接充身家尙屬可靠等情經本廳指令照准在案所請恢復行業一節應毋庸議此批



報
告

***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金庫民國二十一年五月份收支報告表 ***

計 開

收入之部

- 一、收上月結存洋一百三十四萬七千九百六十四元二角二分
- 一、收二十年度歲入金
 - 收田賦洋一百零一萬三千七百二十八元三角一分
 - 收營業稅十萬零五千零九十七元
 - 收契稅洋八萬四千九百零一元七角六分
 - 收牛照費洋四萬三千一百九十五元
 - 收行政收入洋八萬三千零九十二元七角三分
 - 收官營業收入洋一十二萬三千七百九十九元四角七分
 - 收預算外收入洋四萬三千二百七十六元六角三分
 - 收定額歸還洋一萬二千七百四十七元九角三分

報 告

二十年度補收

一、收十九年度歲入金

收田賦洋一萬四千五百五十元零九角二分

收正雜各稅洋八百二十二元二角一分

收農鑛收入洋六百五十二元零五分

一、收十八年度歲入金

收田賦洋二萬三千六百三十一元九角二分

收正雜各稅洋五百零八元五角九分

收預算外收入洋八十四元二角八分

一、收十七年度歲入金

收田賦洋八百元整

收正雜各稅洋一百八十七元九角二分

收預算外收入洋八元八角一分

一、收十六年度歲入金

收正雜各稅洋八百零一元八角七分

冲 賬

一、收更正付出洋三十二元四角八分

以上共計收洋二百八十九萬九千三百一十九元一角四分

支出之部

一、支二十年度歲出金

支黨務費洋六萬八千七百五十元整

支行政費洋三十二萬七千九百二十五元二角六分

支司法費洋一十七萬六千二百一十元

支公安費洋九萬三千四百七十八元五角五分

支財務費洋五萬八千二百七十五元零一分

支教育文化費洋二十五萬六千一百八十七元三角三分

支實業費洋六萬一千四百三十九元五角

支建設費洋一十一萬三千五百八十二元一角二分

支官營業費洋一十一萬九千零四十七元二角五分

支攤還各縣軍費洋八萬九千九百零六元四角九分

支總預備費洋九萬七千九百九十九元一角七分

支各機關臨時費洋一十五萬元整

報 告

二十年度補付

一、支十九年度歲出金

支內政費洋一萬四千五百七十七元

支司法費洋五百八十八元八角二分

支財政費洋一百九十八元七角八分

支建設費洋二百元整

支軍政費洋七千一百九十七元三角八分

支總預備費洋一百二十六元

一、支十八年度歲出金

支黨務費洋六百元整

支內政費洋五十元整

支司法費洋一萬零九百零五元七角二分

支建設費洋四萬零一百元整

支軍政費洋八千元整

支攤縣各縣軍費洋一千九百六十二元七角八分

一、支十七年度歲出金

支內政費洋五十元整

一、支十六年度歲出金

支內政費洋一十二元五角

以上共計支洋一百六十九萬七千四百六十九元六角六分

本旬結存

以上收支兩抵實結存洋一百二十萬零一千八百四十九元四角八分

報

告



六

特
載

特載

山東省地方行政人員訓練所財政班講義

山東田賦概要(續)

郭經棻

舊管

全年額征漕糧

石 斗 升 合 勺 (如有升科漕糧須註明內

有升科米若干)內

除鐵路佔壓(或汽車路佔壓以及水冲沙壓等)曾經呈准歸入秋災案內核緩米 石 斗

升 合 勺 (無則免列)

上年秋災案內災前溢完應行流抵本年漕糧 石 斗 升 合 勺 (無則免列)

本年秋災案內共應蠲緩漕糧 石 斗 升 合 勺 (內別除災前溢完

應蠲漕糧 石 斗 升 合 勺 (無災前溢完者毋庸剔除)災前

已完應緩漕糧 石 斗 升 合 勺 (無災前已完者毋庸剔除)實共蠲

緩漕糧 石 斗 升 合 勺 (蠲緩數以會委復勘案為標準無蠲

特載

特 載

二

免者但列緩征無緩征者免列)

實應征漕糧

石 斗 升 合 勺

新 收

一十月分征完米

石 斗 升 合 勺內前任縣長某某征完米若干本任

征完米若干共計如上數 (本月如係一任經征者征完米數以下但註明係前任某某或本任

經征字樣其本年漕糧均係一任經征者征完米數以下毋庸再註)

一十一月分(款式與十月同)

一十二月分(款式與十月同)

一二月分(款式與十月同)

以上統共征完米

石 斗 升 合 勺

六元合洋

元 角 分

開 除

實解項下

一〇月〇〇日第一批實解洋

元 角 分(款式及附註一概與地丁盤

查册式同)

抵解項下

一〇月〇〇日第一批抵解洋 元 角 分 (款式及附註一概與地丁盤查

冊式同)

撥解項下(註與地丁盤查冊式同)

一〇月〇〇日第一批撥解洋 元 角 分 (款式及附註一概與地丁盤查冊

式同)

留支項下

一留支征解費洋 元 角 分 (款式及附註一概與地丁盤查冊式同)

一留支催征費洋 元 角 分 (催征費應俟漕糧征完後一總請領但兩任

以上經征者得分任請領向無漕賞者免列)

查前款係根據向例每米一石准支漕賞若干(詳叙案由)

歷經遵辦有案某任征起漕米若干核計應支洋如上數業於 月 日呈送請款憑單領款

收據在案

一留支百一獎金洋 元 角 分 (款式及附註一概與地丁盤查冊式同)

一留支百三特獎洋 元 角 分 (同上)

以上共解支洋 元 角 分

實 在

特 載

特載

四

征存未解洋 元 角 分 (註與地丁盤查冊式同)

未完民欠漕糧 石 斗 升 合 勺 (無民欠者寫未完民欠無)

本年未完民欠漕糧比較民欠標準數減少米 石 斗 升 合 勺

(無民欠者毋庸聲叙)

某縣縣長○○○為出具印結事今結得盤查經征民國 年漕糧自開征起至截數止實征完米

石 斗 升 合 勺 按每石折洋六元計算共征起洋

元 角 分 所有解支完欠情形均於盤查清冊內詳細聲叙並無浮冒虛捏情弊所具印結是實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某縣縣長○○○ (蓋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第八節 丁漕征解費分配辦法

本節已詳於第二章第二節第七時期第八項茲將分配辦法列舉如左

(子) 民財兩廳會議改革大綱

(一) 十九年度預算暫列洋四十四萬五千四百一十六元

(二) 各縣應支細數就前項預算範圍內按照各縣征解情形核實支配

(三) 各縣實支數目仍應根據征完數目核定遇有新舊交替按照各該任內實征數目分別核算

俾免糾紛

(四)各縣征解經費以每丁銀一百兩准支洋十二元每漕一百石准支洋十八元其有情形特殊者得酌量增減

(五)各縣征收丁漕經費統按十成計算以四成作為解費歸縣長核實支銷以四成雇用臨時書記以二成作印刷表冊帳簿紙張筆墨等項之用

(六)各縣原收丁漕征收券費(每張銅元一枚)不敷應用所有地丁上下兩忙各准加收券費銅元一枚連同原定券費每忙共收當拾銅元二枚漕米准加收券費銅元一枚連同原定券費共收當拾銅元二枚

(七)各項分配數目另以表式定之

(丑) 各縣征解地丁應支經費數目表

各縣徵解地丁應支經費數目表

縣 別	准 支 總 數	分 配			備 考
		解 費	津 貼 征 收 書 記	印 刷 表 冊 紙 筆 等 費	
歷 城 縣	六千二百一十元	一千五百五十二元	三千一百零四元	一千五百五十四元	
章 邱 縣	八千三百三十二元	三千三百三十二元	三千三百三十二元	一千六百六十八元	
鄒 平 縣	四千五百七十元	一千八百二十八元	一千八百二十八元	九百一十四元	

特 錄

五

山東縣縣縣縣縣縣縣縣縣縣

泰安縣	博山縣	高苑縣	博興縣	長清縣	濟陽縣	齊東縣	齊河縣	桓台縣	長山縣	濰川縣
五千零八十八元	一千零四十三元	一千九百四千元	三千五百五十三元	五千四百七十八元	四千六百五十八元	四千二百一十二元	三千九百七十九元	二千九百二十七元	四千八百九十八元	四千九百七十七元
二千零三十五元	四百一十七元	七百七十六元	一千四百二十一元	二千一百九十一元	一千八百六十三元	一千六百八十四元	一千五百九十一元	一千一百七十元	一千九百五十九元	一千九百九十元
二千零三十五元	四百一十七元	七百七十六元	一千四百二十一元	二千一百九十一元	一千八百六十三元	一千六百八十四元	一千五百九十一元	一千一百七十元	一千九百五十九元	一千九百九十元
一千零一十八元	二百零九元	三百八十八元	七百一十一元	一千零九十六元	九百三十二元	八百四十四元	七百九十七元	五百八十七元	九百八十元	九百九十七元

特載

山東縣縣總覽

蒲 台 縣	濰 化 縣	樂 陵 縣	利 津 縣	濱 縣	無 棣 縣	臨 信 縣	惠 民 縣	肥 城 縣	萊 蕪 縣	新 泰 縣
三千二百八十六元	二千零七十四元	四千三百四十元	一千九百四十五元	五千二百一十元	一千五百九十九元	五千七百四十六元	六千六百九十四元	二千七百一十九元	三千二百七十一元	一千六百六十三元
一千三百一十四元	八百二十九元	一千七百三十六元	七百七十八元	二千零八十四元	六百三十九元	二千二百九十八元	二千六百七十七元	一千零八十七元	一千三百零八元	六百六十五元
一千三百一十四元	八百二十九元	一千七百三十六元	七百七十八元	二千零八十四元	六百三十九元	二千二百九十八元	二千六百七十七元	一千零八十七元	一千三百零八元	六百六十五元
六百五十八元	四百一十六元	八百六十八元	三百八十九元	一千零四十二元	三百二十一元	一千一百五十元	一千三百四十元	五百四十五元	六百五十五元	三百三十三元

特
載

七

濟寧縣	濰縣	汶上縣	泗水縣	濰縣	鄒縣	寧陽縣	曲阜縣	滋陽縣	青島縣	威海縣
五千三百一十九元	二千七百九十四元	五千七百八十元	一千五百一十元	五千零六十一元	四千二百八十二元	三千一百八十四元	一千七百七十元	三千三百三十九元	二千零三十九元	四千零六十五元
二千一百二十七元	一千一百一十七元	二千三百一十二元	六百零四元	二千零二十四元	一千七百一十二元	一千二百七十三元	七百零八元	一千三百三十五元	八百一十五元	一千六百二十六元
二千一百二十七元	一千一百一十七元	二千三百一十二元	六百零四元	二千零二十四元	一千七百一十二元	一千二百七十三元	七百零八元	一千三百三十五元	八百一十五元	一千六百二十六元
一千零六十五元	五百六十元	一千一百五十六元	三百零二元	一千零一十三元	八百五十八元	六百三十八元	三百五十四元	六百六十九元	四百零九元	八百一十三元

特 表

曹 縣	荷 澤 縣	沂 水 縣	莒 縣	蒙 陰 縣	費 縣	鄒 城 縣	臨 沂 縣	魚 台 縣	嘉 祥 縣	金 鄉 縣
六千三百一十二元	四千七百九十三元	四千五百四十二元	五千四百九十七元	一千二百一十七元	一千八百五十元	二千二百二十四元	四千二百三十五元	三千一百零四元	一千五百四十元	三千四百五十七元
二千五百二十四元	一千九百一十七元	一千八百一十六元	二千一百九十八元	四百八十六元	七百四十元	八百八十九元	一千六百九十四元	一千二百四十一元	六百一十六元	一千三百八十二元
二千五百二十四元	一千九百一十七元	一千八百一十六元	二千一百九十八元	四百八十六元	七百四十元	八百八十九元	一千六百九十四元	一千二百四十一元	六百一十六元	一千三百八十二元
一千二百六十四元	九百五十九元	九百一十元	一千一百零一元	二百四十五元	三百七十元	四百四十六元	八百四十七元	六百二十二元	三百零八元	六百九十三元

特
載

莘 縣	清 平 縣	在 平 縣	博 平 縣	堂 邑 縣	聊 城 縣	鄆 城 縣	鉅 野 縣	定 陶 縣	城 武 縣	單 縣
二千四百四十元	三千一百八十四元	三千六百八十二元	二千四百九十九元	三千九百四十二元	三千七百三十三元	四千零九十七元	三千五百七十元	二千零八十八元	三千一百六十八元	六千三百零一元
九百七十六元	一千二百七十三元	一千四百七十二元	九百九十九元	一千五百七十六元	一千四百九十三元	一千六百三十八元	一千四百二十八元	八百三十五元	一千二百六十七元	二千五百二十元
九百七十六元	一千二百七十三元	一千四百七十二元	九百九十九元	一千五百七十六元	一千四百九十三元	一千六百三十八元	一千四百二十八元	八百三十五元	一千二百六十七元	二千五百二十元
四百八十八元	六百三十八元	七百三十八元	五百零一元	七百九十元	七百四十七元	八百二十一元	七百一十四元	四百一十八元	六百三十四元	一千二百六十一元

特
載

十

平 原 縣	德 平 縣	德 縣	邱 縣	夏 津 縣	武 城 縣	臨 清 縣	恩 縣	高 唐 縣	館 陶 縣	冠 縣
三千九百一十七元	二千八百六十二元	五千零三十元	二千七百七十元	三千六百二十七元	三千二百五十四元	四千八百四十七元	五千二百四十七元	四千五百二十四元	三千八百七十六元	三千七百零一元
一千五百六十六元	一千一百四十四元	二千零一十三元	一千一百零八元	一千四百五十元	一千三百零一元	一千九百三十八元	二千零九十八元	一千八百零九元	一千五百五十元	一千四百八十元
一千五百六十六元	一千一百四十四元	二千零一十三元	一千一百零八元	一千四百五十元	一千三百零一元	一千九百三十八元	二千零九十八元	一千八百零九元	一千五百五十元	一千四百八十元
七百八十五元	五百七十四元	一千零零四元	五百五十四元	七百二十七元	六百五十二元	九百七十一元	一千零五十一元	九百零六元	七百七十六元	七百四十一元

特
載

觀 城 縣	朝 城 縣	濮 縣	壽 張 縣	陽 穀 縣	平 陰 縣	東 阿 縣	東 平 縣	禹 城 縣	臨 邑 縣	陵 縣
一千三百九十六元	二千九百八十三元	四千五百一十九元	一千八百七十八元	五千四百九十二元	一千八百三十一元	三千一百五十元	四千二百四十三元	三千五百四十四元	二千六百六十一元	二千零六十六元
五百五十八元	一千一百九十三元	一千八百零七元	七百五十一元	二千一百九十六元	七百三十二元	一千二百六十元	一千六百九十七元	一千四百一十七元	一千零六十四元	八百二十六元
五百五十八元	一千一百九十三元	一千八百零七元	七百五十一元	二千一百九十六元	七百三十二元	一千二百六十元	一千六百九十七元	一千四百一十七元	一千零六十四元	八百二十六元
二百八十元	五百九十七元	九百零五元	三百七十六元	一千一百元	三百六十七元	六百三十元	八百四十九元	七百一十元	五百三十三元	四百一十四元

特 載

山東府政務廳第九期

海陽縣	榮成縣	文登縣	牟平縣	萊陽縣	招遠縣	棲霞縣	黃縣	蓬萊縣	福山縣	范縣
二千一百九十二元	一千五百三十三元	二千二百八十七元	二千八百三十元	六千七百七十一元	二千零三十四元	二千零八十五元	二千六百一十八元	二千六百二十六元	一千八百六十六元	一千七百八十九元
八百七十六元	八百七十六元	九百一十四元	一千一百三十二元	二千七百零八元	八百一十三元	八百三十四元	一千零四十七元	一千零五十元	七百四十六元	七百一十五元
八百七十六元	四百三十八元	九百一十四元	一千一百三十二元	二千七百零八元	八百一十三元	八百三十四元	一千零四十七元	一千零五十元	七百四十六元	七百一十五元
四百四十元	二百一十九元	四百五十九元	五百六十六元	一千三百五十五元	四百零八元	四百一十七元	五百二十四元	五百二十六元	三百七十四元	三百五十九元

特載

壽 光 縣	廣 饒 縣	臨 淄 縣	益 都 縣	即 墨 縣	高 密 縣	膠 縣	昌 樂 縣	濰 縣	平 度 縣	掖 縣
七千八百零九元	五千六百九十元	四千三百七十四元	八千三百零五元	四千零二十九元	四千七百六十五元	五千二百七十三元	三千五百四十八元	六千五百九十三元	六千四百一十二元	四千二百一十元
三千一百二十二元	二千二百七十六元	一千七百四十九元	三千三百二十二元	一千六百一十一元	一千九百零六元	二千一百零九元	一千四百一十九元	二千六百三十七元	二千五百六十四元	一千六百八十四元
三千一百二十二元	二千二百七十六元	一千七百四十九元	三千三百二十二元	一千六百一十一元	一千九百零六元	二千一百零九元	一千四百一十九元	二千六百三十七元	二千五百六十四元	一千六百八十四元
一千五百六十一元	一千一百三十八元	八百七十六元	一千六百六十一元	八百零七元	九百五十三元	一千零五十五元	七百一十元	一千三百一十九元	一千二百八十四元	八百四十二元

特 載

總計	日照縣	濰縣	安邱縣	臨朐縣	昌邑縣
四十四萬零九千六百零八元	二千五百五十五元	六千六百八十三元	六千零七十五元	四千九百二十八元	五千二百八十四元
一十六萬三千一百三十四元	一千零二十二元	二千六百七十三元	二千四百三十元	一千九百七十一元	二千一百一十三元
四十八元	一千零二十二元	二千六百七十三元	二千四百三十元	一千九百七十一元	二千一百一十三元
八萬二千二百二十六元	五百一十一元	一千三百三十七元	一千二百一十五元	九百八十六元	一千零五十八元

縣地方財政(續)

陳功銘

民國 年度 縣地方造送歲入歲出預算總表

歲入經常門

公款收入若干元

公產收入若干元

附捐收入若干元

雜捐收入若干元

特 載

特 載

合計若干元

歲入臨時門

公款收入若干元

公產收入若干元

附捐收入若干元

雜捐收入若干元

合計若干元

以上歲入經常臨時共若干

歲出經常門

內政經費若干元

教育經費若干元

建設經費若干元

財政經費若干元

其他經費若干元

合計若干元

歲出臨時門

內政經費若干元
 教育經費若干元
 建設經費若干元
 財政經費若干元
 其他經費若干元
 合計若干元
 以上歲出經常臨時共若干元
 收支比較 有餘 若干元 不敷 若干元

說 明

民國 年度 縣地方造送歲入預算表 歲入 經常門 臨時門	說 明
-----------------------------------	-----

特 載

期 九 報 公 財 東 山

科 目	年度預算數	年度預算數	比 較		備 考
			增	減	
第一款 公款					
第一項					
第二項					
第三項					
第二款 公產					
第一項					
第二項					
第三項					
第三款 附捐					
第一項					
第二項					
第三項					
第四款 雜捐					
第一項					
第二項					

特 載

期 九 第 報 為 政 財 東 山

科 目	年度預算數	年度預算數	比 較		備 考	明 說	內政 或 財政 經費 教育 或 其他 經費 建設 其他 經費	歲出 臨時 常門	民國 年度 縣地方造送歲出預算表	第三項
			增	減						
第一欸 某機關經費										
第一項 薪金工資										
第二項 辦公費										
第三項 雜費										
第一欸 某機關經費										

特 載

十九

年度		縣地方歲出決算分表		臨時常門		比較		說明
主管別	款項別	本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預算數	比增	減	較		
內政(所管)	第一項	公安經費						
	第一項	薪金工費						
	第二項	辦公						
	第三項	雜費						
	以下類推							
併衛契稅								
併衛契稅								
屯田契稅								

契稅講義(續)

王世銘

(完)

特 載

二十一

特 載

二十二

明 說	總 計	電 田 典 稅
	上月結存買契紙若干張本月共用若干張結存用剩若干張 又上月結存典契紙若干張本月共用若干張結存用剩若干張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縣 長 ○ ○ ○ ○		

(二)契稅比較報告表式

某縣造送民國 年 月分田房契稅收數比較報告表		縣 名 比 額 額 實 收 數 比 較 說 明
考 備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縣 長 ○ ○ ○ ○		

(三) 驗契月報冊式

某縣呈送驗契月報冊

中華民國 年 月分

計開

三十元以上共若干契契紙價 元註冊費 元 角

內買地紅契若干戶 典地紅契若干戶

買房紅契若干戶 典房紅契若干戶

買地白契若干戶 典地白契若干戶

買房白契若干戶 典房白契若干戶

三十元以下共若干契契紙價 元註冊費 元 角

內買地紅契若干戶 典地紅契若干戶

買房紅契若干戶 典房紅契若干戶

買地白契若干戶 典地白契若干戶

買房白契若干戶 典房白契若干戶

以上共收契紙價 元註冊費 元 角除本月留支百、八公費洋若干實存洋若干定

於某月某日起解

特 載

共發驗買契紙若干張驗典契紙若干張

(四)契稅罰款月報冊式

某縣縣長○○○爲造報事今將民國 年 月分征收契稅罰款銀洋數目及發覺案由并被罰

縣民姓名逐一查明造具清冊呈送

查核施行

計 開

民國 年 月分

縣民○○○因捏造假契幾張投稅共列價洋若干經查明(或被人告發)實共匿價洋若干照章
按所匿之價罰繳洋若干又縣民○○○因案查出所存文契幾張係於某年月日立契未稅按契
價洋若干應完六分或三分稅洋若干除照章飭令完稅另案報解外應再按應納稅額五倍罰繳
洋若干元已於某年月日照數繳案

計共征罰款洋若干除留支五成充賞洋若干實應解洋若干前款定於某月某日起解登明

(五)驗稅盤查冊式

某縣縣長 謹將 職縣 年 忙經徵驗契契稅紙價冊費等款分任分款造具管收除

在四柱盤查清冊送請

鑒核

計開

民國 年分 忙

經徵官

自本忙某月某日起
至某月某日止(如已交卸即截至交卸前一日止)

接徵官

自本忙某月某日接任起
至某月某日止

舊管項下

某任咨交某月份契稅洋若干(如舊管係本任經徵即將某任咨交字樣刪去)

某任咨交某月份紙價洋若干

某任咨交某月份冊費洋若干

某任咨交某月份驗契洋若干

查以上各款係某前任徵存未解或本任徵存業經縣長於某月某日批解奉有批迴(如未咨交亦未批解即可聲明已列入某任交案呈請飭追)

新收項下

某任某月份收契稅若干

某任某月份收紙價若干

某任某月份收冊費若干

某任某月份收驗契若干

特 載

特 載

二十六

以上某任共收契稅若干紙價若干冊費若干驗契若干均已按月呈報或某月份尙未呈報
開除項下

某年月日代解某前任咨交某年某月份契稅若干已否奉到批週

某月某日代解某前任咨交某年某月份紙價若干已否奉到批週

某月某日代解某前任咨交某年某月份冊費若干已否奉到批週

某月某日代解某前任咨交某年某月份驗契若干已否奉到批週

某月某日代抵解某前任留支某年某月份契稅百分之八洋若干

某月某日代抵解某前任留支某年某月份驗契百分之八洋若干

某月某日解本任某年某月份契稅若干已否奉到批週

某月某日解本任某年某月份紙價若干已否奉到批週

某月某日解本任某年某月份冊費若干已否奉到批週

某月某日解本任某年某月份驗契若干已否奉到批週

某月某日抵解留支某年某月份契稅百分之八洋若干

抵解留支某年某月份驗契百分之八洋若干

以上各款某前任共實解契稅若干抵解若干實解紙價若干冊費若干驗契若干或本任共實
解契稅若干抵解若干實解契紙價若干冊費若干驗契若干（如本忙係一任經徵即將代

解某前任咨交字樣刪去)

實在項下

本任某月份契稅若干

本任某月份紙價若干

本任某月份冊費若干

本任某月份驗契若干

以上共計契稅洋若干紙價洋若干冊費洋若干驗契洋若干擬於某月某日起解登明

(六)驗稅盤查印結式

某縣縣長

為出具印結事依奉結得職縣造送 年

忙(自某月某日起至某月某日止)本任(或某前任及

本任)經徵契稅紙價冊費驗契等款盤查冊開列徵解撥抵及實存各數均屬實在委無以完作欠虧
挪情弊如有舛錯甘願負責所具印結是實

民國 年 月 日 某縣縣長○○○

(七)契紙報告表式

某縣民國 年第 期契紙報告表

特 載

(九)接管契紙報告冊式

某縣縣長○○○爲造送事今將本任接收某前縣長○○○移交各項契紙數目分別查明造具管收除在四柱清冊呈送

查核施行

計 開

某縣縣長○○○自某年某月某日到任起至某年某月某日交卸止

舊管

原接前任某縣長某某移交買契紙若干張

典稅契紙若干張

驗買契紙若干張

驗典契紙若干張

新收

本任某年某月請領買契紙若干張

典稅契紙若干張

驗買契紙若干張

驗典契紙若干張

特 載

開除

本任粘用買稅契紙若干張

典稅契紙若干張

驗買契紙若干張

驗典契紙若干張

實在

移交縣長接收買稅契紙若干張

典稅契紙若干張

驗買契紙若干張

驗典契紙若干張

(十)接管契紙印結式

某縣縣長○○○爲出具印結事依奉結得前任某縣長某某咨交買稅契紙若干張典稅契紙若干張
驗買契紙若干張驗典契紙若干張均經查點數目相符嗣後倘有錯誤短少情願認賠所具印結是實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某縣縣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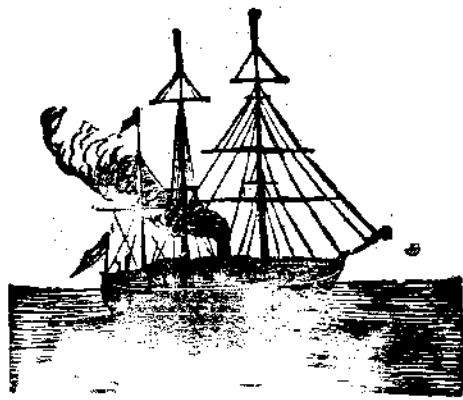
本議善。至此可告終結。第因時間短促。編製既未完善。敘述復未精詳。是爲憾事。惟關於
本省契稅沿革。及整頓事項。大致均已採擇編入。尙無遺漏。亦堪爲欲研究近來契稅。不嫌

言語粗陋者之考鏡焉。現當訓政時期。諸務待理。深望諸君於服務餘暇。將本編內所述重要案件。加以研究。精心規畫。如有應行改革及理當整頓者。務各隨時條陳於主座前。以備採納協助進行。俾吾魯契稅稅收。日見暢旺。年有增加。上足以仰副主座此次調訓之本意。下足以自償吾輩此次受訓之所願。將來成績昭著。俱各有榮。是愚所厚望者。

(本講義編完)



特
載



本報價目

零售	每期大洋五角
半年	六期大洋二元七角
全年	十二期大洋四元八角
外埠	每期加郵費大洋四分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六月出版

第三卷第九期(自二十一年五月一日起至五月三十一日止)

每册定價大洋五角

編輯者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公報編輯處

發行者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

印刷所 濟南 山東印刷公司

普利門外二大馬路路北
電話一八九七號

山東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特聘專門技師精
做中西鉛印五彩石印書
籍月刊西式賬簿票據族
譜仿單裝訂洋書雕刻銅
版象皮圖章電力機器交
件迅速定期不誤兼辦華
洋文具紙張油墨照像材
料物美價廉遠處函購即
代郵寄如承
賜顧無任歡迎本公司係
在實業部註冊並希
各界認明牌號庶不致悞

開設濟南普利門外二大馬路路北
電話一千八百九十七號

Shantung Printing Co., Ltd.

TSINANFU

Printers, Book-binders, Stationers, Ac
count Book Manufacturers, Stampmakers
Lithographic colour printers and Photo
Materials Suppliers.

No. 68, Er Ma Road

Telephone No. 1897.